

# 熊十力在廣州（1948—1950）

翟志成

## 摘要

1948年11月底或12月初，當代新儒學的理论奠基者熊十力由杭州來到廣州，一直到了1950年一月底才北歸。在這一年又二個月的旅粵生涯中，熊氏正徘徊於去留之間的人生十字路口。他最終作出了留在大陸接受中共統治的抉擇，這不僅改變了他的一生，也改寫了當代新儒學史。但一直到目前為止，熊十力的研究者對熊氏生命中這一最關鍵的時刻的生活情況和思想變化，幾乎沒有作任何研究或稍稍像樣的交代。爲了清除當代新儒學史研究中的這一突出的盲點，本文作者充份利用了熊氏留下來的未刊書信96封，輔以有關熊氏生平的各种史料和文獻，重寫了熊氏在旅粵期間的歷史。在重寫這段歷史時，作者運用了史學上精確嚴謹的考訂方法，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力求做到言必有據。作者也通過對熊氏思想的整體把握，以思想照明材料，以材料支持思想，深入剖析了熊氏在旅粵期間心境的種種變化以及他決定留在大陸的根本原因。

# 熊十力在廣州（1948—1950）

翟志成

- 一、問題與方法論的提出
- 二、第二次到廣州的時間
- 三、促成熊十力到廣州的因素
- 四、到廣州後的生活和心境
- 五、去留之間的搖擺不定
- 六、「解放」前後及北歸
- 七、結束語

## 一、問題與方法論的提出

研究當代新儒學理論奠基者熊十力的生平，不可避免要面對以下三大難題。

首先，是第一手資料的極端匱乏。儘管熊氏一生著書多達二十六種，<sup>①</sup>但除了在〈先世述要〉，約略提及自己的家世之外，熊氏極少在其它著作中有系統地談到自己的家庭、履歷或生平。有之，也只是吉光片羽，一鱗半爪。近四十年間，港、

① 它們是：1.《心書》，1918年，自印本，北京大學圖書館藏。2.《唯識學概論》，1923年，北京大學講義本。3.《唯識學概論》，1926年，北京大學印本。4.《因明大疏刪注》，1926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印本。5.《唯識論》，1930年，公字印刷所印本。6.《尊聞錄》，1930年，自印本。7.《新唯識論》（文言本），1932年，浙江省立圖書館印本。8.《破破新唯識論》，1933年，北京大學出版部印本。9.《十力論學語輯略》，1935年，北京出版社印本。10.《佛家名相通釋》，1937年，北京大學出版組印本。11.《中國歷史講話》，1939年，石印本。12.《新唯識論》（語體文本），1944年，重慶商務印書館印本。13.《讀經示要》，1949年，上海正中書局重印本。14.《十力語要》（四卷本），1948年，湖北「十力叢書」印本。15.《十力語要初續》，1949年，香港東升印務局印本。16.〈韓非子評論〉，1950年《學原》（香港）三卷一期。17.《摧惑顯宗記》，1950年，自印本。18.《與友人論張江陵》，1950年，自印本。19.《論六經》，1951年，自印本。20.《新唯識論》（刪簡本），1953年，自印本。21.《原儒》，1956年，上海龍門聯合書局印本。22.《體用論》，1958年，上海龍門聯合書局印本。23.《明心篇》，1959年，上海龍門聯合書局印本。24.《乾坤衍》，1961年，自印本。25.《存齋隨筆》，1963年，未刊手抄稿本。26.〈先世述要〉，1980年，《明報月刊》（香港）八月號。

臺、大陸熊氏的親友故舊和門人，其憶述熊氏的文字，雖也時時散見於各地的中文書籍報刊中，但這類憶述文字，也不免是以管窺豹，瑣碎零星。<sup>②</sup>所有資料中，除了〈先世述要〉，也只有熊門弟子黎滌玄的〈黎滌玄記語〉，以及徐復觀的〈有關熊十力先生的片鱗隻爪〉這兩篇短文，前者只有一千五百多字，後者也不過三千餘字，給了我們一個尙不至於太過支離破碎的個人歷略。黎滌玄的文章，只是與熊十力一次談話後的速記；<sup>③</sup>而徐復觀的文章，更是一篇時隔二十四年後的追憶。<sup>④</sup>然而這兩篇短小疎簡的文章，連同散見各處的零星碎片，却正是當代新儒學史家在重建熊氏個人歷史時的最重要憑藉。

其次，是資料的精確性很有問題。造成材料欠精確的原因，一方面，固然緣於事過境遷，而憶述者却全憑記憶，或誤於失察失憶，李戴張冠；或誤於人云亦云，信口開河。故時間、地點、人物、事件的漏記和錯記，真是俯拾皆是，舉不勝舉。<sup>⑤</sup>即令是熊十力最親近的學生如徐復觀等人，有時也難保不會弄錯。<sup>⑥</sup>另一方面，乃緣於熊十力的文風。熊氏對古文義法確曾下過苦功夫，其爲文也實得桐城神髓。但由於他太過講求文氣與修辭，往往爲了音調的鏗鏘、節奏的悠揚、辭藻的典雅、或且是文勢的大開大闔而犧牲了對事件描述的精密性和準確性。例如他的文章談到他自己爲排滿革命入營當兵的具體時間，一時說是在「未冠」，一時說是在「弱

② 1985年12月，由北京大學、武漢大學、湖北省政協、黃崗地區行署以及黃崗縣政府聯合發起，在熊十力的故鄉湖北黃州舉辦一次紀念熊氏百歲冥誕的國際學術會議。會議的主旨是探究熊氏的學術思想。而熊十力的友好和門人如梁漱溟、馮友蘭、張岱年、任繼愈、石峻、楊玉清、謝石麟、賈亦斌、朱寶昌、吳林伯、唐致中、李景賢等人，在會上發表文字，却多可歸入憶念一類。在會議上發表的文章，由北京三聯書店以《玄圃論學集》爲名，在1990年2月結集成書出版。該書可視爲迄今爲止，憶熊文字最新和最大規模的結集。

③ 黎文收入《十力語要》（臺北：廣文書局，民74年），頁502-505。

④ 徐復觀的文章，寫於1969年12月2日，離熊氏逝世之日（1968年5月23日）已超過一年半，離文中追記熊氏1945年春在重慶北碚向他自述身世的那段話，更是時隔二十四年有餘。徐文收入蕭欣義編《徐復觀文錄選粹》〔以下簡稱《選粹》〕（臺北：學生書局，民69年），頁343-315。

⑤ 最著例子是任繼愈在《熊十力先生的爲人與治學》一文中說：「三十年代初，我在北大哲學系當學生，後來又在北大教書，熊先生這三十年間，可說基本上沒有離開過北大哲學系。」（轉引自《玄圃論學集》，以下簡稱《玄圃》，頁37）。事實上，熊氏自七七事變後，於1937年8月逃離北平後，並沒有赴西南聯大（北大南遷新址）任教，而是一直留在四川，直到1947年春始轉返北平。他才剛在北大任教了一個學期，在同1947年8月間即離開，先應聘於浙大，再隱居於廣州，一直等到1950年3月始重返北平，但在1954年10月即離北平赴滬定居，從此永遠脫離北大。換句話說，由三十年代到五十年代這三十年間，熊氏至少有18年不在北大，具體的證據，請參閱筆者的英文博士論文Chi-shing Chak, "The Contemporary Neo-Confucian Rehabilitation: Xiong Shili and His Moral Metaphysics"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89), pp. 284-420. 任繼愈是目前中國最好的中國哲學史和佛學史家之一，其人心思細密，條理分明，又是熊氏最親密的弟子之一，但他在記述熊氏生平竟會出現如許大的誤差，嗜一鱗肉而知一鼎之味，任尙如此，其餘可知。

⑥ 例如徐復觀因爲熊十力會向自己提過他的蒙師姓何。徐已忘其人之名，只記得其人在鄉間聲名甚大，便猜想熊的蒙師爲何昆閣，其實，熊氏真正的蒙師是何樛木，而何昆閣只是熊氏之忘年交。徐文見注釋④。

冠」，一時又說是在「已冠」。<sup>⑦</sup>我們知道，「未冠」指的是還不到二十歲，「弱冠」指的是剛滿二十歲，「已冠」指的是超過二十歲，一頭一尾，相差了好幾年。對文學家而言，相差幾年似乎是無關緊要，但對歷史家而言，相差幾日便已天差地遠，更何況是相差了好幾年！

再次，是資料的真偽難辨。熊十力不僅是當代中國最好的兩個哲學家之一，<sup>⑧</sup>而且也是在整個中國哲學史上最好的哲學家之一。他一手建造的龐大道德形上學體系，會通三教，熔鑄百家，其取資之廣博，思辯之精審，方之古今中國哲學家，實罕有其匹。<sup>⑨</sup>然而，形上學的獨斷，又往往會令他以「六經皆我注腳」的心態，去談論哲學和歷史（包括哲學史）等種種問題。這種心態，用來談形上學是「非此不可」，用來談歷史則是「萬萬不可」。用馮友蘭的話，談形上學是「接着講」，談歷史則是「照着講」。<sup>⑩</sup>「接着講」是要講自己的那一套，其中關鍵的關鍵，全在於如何講得「圓通」。爲了講得圓融，一切可引起矛盾的理論和資料都必須排除；爲了講得通透，一切易產生爭議的理論和資料都不妨改造。是故講形上學必須「一皆出自胸襟」（獨斷），必須「盡廓枝辭而獨標懸解」（六經注我）。<sup>⑪</sup>但「照着講」所講的却是既成的事實或是屬於別人的那一套，其中關鍵的關鍵，全在於如何講得「真確」。爲求「真確」，事件和理論本身的矛盾性、複雜性和爭議性便不僅不能排除，不能改造，而且還得依照其本來面目如實地一一交代分疏。職是之故，講歷史必須充量地客觀和全面，其間容不得獨斷，更不允許六經注我，這是歷史家和哲學家的根本分際。不幸的是，熊十力並沒有守住這一分際。他以「接着講」

⑦ 參看熊十力《原儒》（香港：龍門書局，1970），頁44, 144, 《讀經示要》（臺北：明文書局，1984），頁349-350，以及《十力語要》（臺北：廣文書局，1985），頁503。

⑧ 陳榮捷在其著名的《中國哲學史源》一書中，在評介中國當代哲學家時，只推舉熊十力、馮友蘭二人，見 Wing-tsit Chan, *A Source Book in Chinese Philosoph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3), pp. 751-772. 陳氏曾在新加坡親口對筆者說，他認爲若論哲學成就，熊尚勝馮一籌。筆者同意陳榮捷並舉熊、馮二氏爲當代中國哲學家之最佳的卓識，但却認爲熊、馮二人如春蘭秋菊，各有所長，亦各有所短。

⑨ 理學大師馬一浮在序熊十力《新唯識論》（文言本）時，盛稱熊氏「精察識、善名理，澄覽冥會，語皆造微……將以昭宣本蹟，統貫天人，囊括古今，平章華梵」，「確然有見於本體之流行，故一皆出於胸襟，沛然莫之能禦。爾乃盡廓枝辭，獨標懸解……足使生攀斂手而咨嗟，焚基擣舌而不下。擬諸往哲，其猶輔嗣之幽贊《易》道，龍樹之弘闡中觀。自吾所遇，世之談者，未能或之先也。」由此，亦可見馬一浮對熊氏的哲學成就，真是推崇備至。引自《新唯識論》（文言本），〈序〉《杭州：浙江省立圖書館，1932》，頁1。

⑩ 關於「接着講」和「照着講」之別，參看馮友蘭《新理學》《三松堂全集》（開封：河南人民出版社，1986），卷4，頁5。

⑪ 見注釋⑩。

的形式講哲學史，常引起史家們的強烈反感和不滿。<sup>⑫</sup>但熊氏尙不止此，他在講一般歷史甚至是個人閱歷時，有時也會迎合理論的需要而擅自竄改。例如他的父親熊其相，本是鄉間一塾師，學宗程朱，有關這一點，熊氏在《十力語要》中本有明白交代。<sup>⑬</sup>但是，熊氏在晚年爲了要向中共證明歷史上真正的儒者都是民主政治的忠實信奉者和擁護者，便不惜在〈先世述要〉中，把熊其相說成是一個堅決反對封建帝制的民主主義者。<sup>⑭</sup>其實，熊十力十二歲喪父，正值1896年秋冬之交，其時康梁的影響尙遠遠未及鄉間，而民主政治又是純西方的政治學概念，身爲黃崗這窮鄉僻壤的一介寒儒熊其相，不可能先知先覺，無師自通地變爲民主主義者。熊其相的民主人士身份及其宣揚民主政治的舉動言行，顯然是出於熊十力的向壁虛構。

由於資料的不精確（難題二）又真偽難辨（難題三），錯中時時藏着對，假中往往滲了真，我們絕不能偏聽偏信，不能自由心證，主觀認定，也不能囫圇吞棗，照單全收。同時，由於資料的極端匱乏（難題一），我們又勢必要珍惜每一條資料，每一條資料都絕不輕易放棄——除非我們能證明它是百分之百訛誤或作偽。換句話說，每一條資料都可能是一樁寶藏，也可能是一枚炸彈。爲了發掘寶藏而又不被炸傷，我們不僅要把現有的全部資料作一系統而縝密的編排校勘，而且還必須把每一條資料擺回到當時具體的歷史環境，以及熊氏思想演變的軌跡中反覆檢證，力求做到由此及彼，由表及裏、去麤取精，去偽存真。

但是，無論我們如何小心翼翼，總沒有辦法把在撰寫熊氏傳記中所碰到的懸案和盲點全部消除。由於資料的不足，我們目前也只有一方面採取孔子所提倡的「多聞闕疑，慎言其餘」<sup>⑮</sup>的穩健態度，暫時把未能消除的懸案和盲點擱置起來。但在另一方面，我們又必須把搜索的範圍，擴大到對熊十力的親屬師友門生的訪問，以及他們已刊和未刊的各種筆記、日記及來往信札，力圖披沙揀金，找到解決懸案和消除盲點的新資料。例如徐復觀藏有熊十力在1949年初給張其昀的一私函，其中有

<sup>⑫</sup> 哲學家張岱年批評道：「熊氏在《原儒》、《乾坤衍》中關於儒家經典的真偽的考據，大多不符合科學考據的要求，多屬臆斷；他對於漢宋諸儒的評論，亦多不中綫，不符合各家思想的原義」。（引自張岱年〈紀念熊子真先生〉，《玄圃》，頁35，）。思想史家徐復觀也猛烈抨擊熊氏的《乾坤衍》：「其立論猖狂縱恣，凡與其思想不合之文獻，皆斥其爲偽，皆罵其爲奸，其所認爲真者僅〈禮運大同篇〉及《周官》與《公羊何注》之三世說義及乾坤兩象辭，認定爲孔子五十歲以後作。彼雖提倡民主，而其性格實非常獨裁，若有權力，將與毛澤東無異，我不了解他何以猖狂至此。」引自翟志成，馮耀明編注《無懈尺布裹頭歸——徐復觀最後日記》（臺北：允晨，民76年），頁59。而史家余英時對熊氏亦多有批評。余的批評見余英時新作，《猶記風吹水上鱗——錢穆與現代中國史學》（臺北：三民，民80年），頁31-98。

<sup>⑬</sup> 《十力語要》，頁502。

<sup>⑭</sup> 〈先世述要〉，頁33-44。

<sup>⑮</sup> 《論語》〈爲政〉，2:18。

「吾自清光緒三十年即投身軍隊，以謀革命，幾遭不測」等語。查光緒三十年為1904，參軍時是「弱冠」，而不是「未冠」或「已冠」，此信一出，懸案立解。又例如北京人民出版社在1984至1990年間，出版了《竺可楨日記》五巨冊，都約數百萬言。竺可楨與熊十力並無甚交情，但由於熊氏在1948年間曾到浙江大學任客座教授，而竺可楨當時正是浙大校長，日記中或許會載有關於熊氏的資料。筆者在讀完這五大冊日記之後，果然發現了熊氏的資料六條，<sup>⑩</sup>其中1948年11月25日和12月20日的日記，把筆者長期以來一直無法確定的有關熊氏第二次到廣州的具體日期確定下來了，這真是一樁意外的收穫。

直到目前為止，無論是中文的還是英文的學術著作，均尚無一本熊氏的詳實傳記。中文方面，只有臺灣李霜青的〈熊十力〉<sup>⑪</sup>，蔡仁厚的《熊十力先生學行年表》，<sup>⑫</sup>大陸郭齊勇的《熊十力及其哲學》，<sup>⑬</sup>景海峰的《熊十力》<sup>⑭</sup>四種，對熊氏的生平作了簡略的介紹。把散見在各處的零星資料疏通董理，綜合成熊氏的歷略，李霜青實有開風氣之功。不幸的是，他對資料的蒐集功夫下得太不夠，在處理材料時又驚人的羸疏，因而犯下許許多多根本不該犯的錯誤，致使他撰寫的熊十力〈傳略〉，幾乎每頁都出差錯。<sup>⑮</sup>郭齊勇在讀完李霜青的〈熊十力〉，忍不住批評道：「……遺憾的是，李文傳的部分錯訛頗多，一些基本史實如《熊子真心書》、《破新唯識論》的出版時間及《破論》的作者等全都弄錯……」。<sup>⑯</sup>

<sup>⑩</sup> 見竺可楨，1948年2月14日，26日，3月20日，6月1日，11月25日以及12月20日日記。《竺可楨日記》（北京：人民，1984），卷2，頁1120, 1122, 1128, 1148, 1190, 1194。

<sup>⑪</sup> 李霜青，〈熊十力〉，該文收入《中國歷代思想家》（臺北：商務，民67年）卷10，頁6135-6231。

<sup>⑫</sup> 蔡仁厚，《熊十力先生學行年表》臺北：明文，民76年，（以下簡稱《年表》）。

<sup>⑬</sup> 郭齊勇，《熊十力及其哲學》北京：展望出版社，1985（以下簡稱《哲學》），該書後來以《熊十力與中國傳統文化》為名，於1990年由臺北遠流出版，內容有所增改（以下簡稱《文化》）。

<sup>⑭</sup> 景海峰，《熊十力》臺北：東大圖書公司，民80年。

<sup>⑮</sup> 例如他把熊氏的蒙師誤為何炳藜（頁6136），把十力入伍從軍的日期誤為光緒二十八年（頁6138）。李霜青的錯誤疏漏之多，由於篇幅所限，不能一一列舉，僅以他的〈傳略〉第一頁（頁6136）為例以明之：李霜青只知熊氏是在1885年出生，却不知熊氏生在該年的舊歷正月初，由於生日不詳，後自訂為正月初四。熊氏的出生地為黃崗縣上巴河細張家灣，李霜青誤為黃崗縣但店鄉大木橋村西的熊家沖，有關熊氏的家庭，熊氏的曾祖為熊光東，貧而早逝，遺孀華氏守節，育族侄為為嗣子，即十力之祖熊敏容，在鄉間為木工，娶曹氏，育一男其相，其相業儒，舉秀才，在鄉間為塾師，娶妻高氏，生六男。十力排行第三，上有二兄二姐，下有三弟二妹，大哥仲甫，二哥履恆，四弟晉恆，五弟繼剛，六弟繼強，而李霜青只知十力為熊其相第三子，其餘一概不知。十力少時替鄰人牧牛幫補家計，十歲始隨父入私塾讀書，李霜青本不知有牧牛之事。熊其相於1896年春病肺輟教，十力失學，李霜青於此又一無所知。其相在是年秋冬之交棄世，李霜青又把其相逝世及十力輟學事誤為1895年。十力於1901年6月間始從學於何樺木，年底與何樺木鬧翻，十力再度輟學。十力向何昆閣（炳藜）借書，並結識其弟子何自新、王漢，已是1902年以後之事，但李霜青却誤記為「光緒二十六年（西元1900年）熊子貞十五歲，何炳藜願免費收他為學生，入學後，得認識何自新、王漢為好友」。李霜青的〈傳略〉第一頁記事四條，條條不是記漏，就是記錯。

<sup>⑯</sup> 引自郭齊勇，《哲學》，頁134。

郭齊勇在資料的蒐集方面，比李霜青深廣得多，他處理材料時，也遠比李霜青小心慎重。儘管熊十力的歷略，只是他書中較次要的部分，但也只有等到他的書出來之後，我們才有了第一本稍稍像樣子的熊氏中文歷略。但是，郭齊勇畢竟不是治史出身，用史家的標準來看，他的歷略，在資料的蒐集上，還是未曾盡力；<sup>24</sup>在材料的處理上，還是不夠慎重。<sup>24</sup>他的馬列哲學訓練背景，使他對熊氏道德形上學體系，缺乏確當的理解，<sup>25</sup>而他對中國近代史也未作過甚麼深入的研究。正因如此，他撰寫歷略時所犯下的好些訛誤，如果所知能多一些，判案時小心一些，或者能通過當時的具體歷史環境以及熊十力的思想反覆考察，應該是不難避免的。

蔡仁厚的《年表》，其中關於熊十力的歷史部分，幾乎全抄自郭書。他雖在該表的〈弁言〉中言明他的《年表》其實是對郭書歷略的「重作編訂，凡郭表可採者採用之，夾雜者刪削之，疏失者訂正之，闕略者增補之」<sup>26</sup>，但蔡之「刪削」、「訂正」和「增補」實在非常有限。更多的是郭闕略於前、蔡闕略於後；郭疏失於前，蔡又疏失於後。景海峰的《熊十力》，最為晚出。他和郭齊勇一樣，都是大陸哲學系出身，又都是把自己的碩士論文改訂成書。他書中有關熊氏的史料，稍稍比郭書詳備，但在處理材料時，却又稍較郭書羸疏<sup>27</sup>。故就整體而論，景書和郭書的成績相等，失誤相當。

筆者在1989年間，以〈當代新儒學的重建——熊十力及其道德形上學〉(The Contemporary Neo-Confucian Rehabilitation: Xiong Shili and His Moral Metaphysics)為題，完成了一英文博士論文。論文中的一個重要部分，是熊十力的〈傳略〉，當時景書未出，筆者的英文〈傳略〉，也曾參考了李霜青、蔡仁厚，尤其是郭齊勇的研究成果。由於筆者在撰寫〈傳略〉時，用的是史學的考證方法，故在資料的蒐集容或比郭書更為周備，在資料的處理上容或比郭書更為縝密，故能訂

<sup>24</sup> 郭齊勇也會讀過《竺可楨日記》，但日記中有關熊氏的六條資料，他却只發見了1948年2月14日這一條，可見讀書還不夠細心。見《文化》，頁248-249。

<sup>24</sup> 郭齊勇判定熊十力在1906年參加排滿革命組織，事洩逃往鄂西施南一帶，其後又和因日知會事洩後逃出之何自新「俱走江右，出沒於德安建昌間」(《文化》，頁227)。其實，十力在1906年事洩逃亡，並沒有逃往鄂西施南，而是藏在何自新家，直到1907年1月初何自新出了麻煩才一起逃到德安，有關這一點，熊十力撰的〈何自新傳〉說得明明白白。見《十力語要》，頁165。

<sup>25</sup> 例如：最莫名其妙的郭齊勇把熊十力哲學產生的背景，說成是他費煞苦心地為辛亥革命進行理論補課(《哲學》，頁40)，故熊氏的再傳弟子蔡仁厚批評他「雖誦讀熊先生之書，而心思則仍未脫馬列唯物之框框條條也。」見《年表》，頁2。

<sup>26</sup> 蔡仁厚，《年表》，頁3。

<sup>27</sup> 例如，徐復觀猜測何崑閣是熊十力的老師，李霜青便把猜測當真，而又不加考訂。郭齊勇比較心細，查證資料知道的老師是何樾木而非何崑閣。景海峰在錯誤得到矯正後，竟在書中把熊的老師再誤為何崑閣。

正了郭書不少訛誤，增補了許多郭書中闕漏的材料。儘管如此，筆者的〈傳略〉中，仍留下若干懸案尚未解決，若干盲點尚未消除。其中熊十力曾先後二次旅居廣州的經歷，便是兩個突出的盲點。

熊十力第一次旅居廣州，大約在1917年11月至1918年5月間。當時熊氏在孫中山的大元帥府任參謀，正徘徊於政治和學術之間。第二次旅居廣州時在1948年11月底至1950年1月末，當時熊氏隱居於鄉間，正徘徊於去國與北歸之間。二次到廣州都根本改變了他的生命和方向。

第一次旅居廣州，熊氏有過一次類似禪宗的頓悟或基督教的天啓（revelation）式的體驗，據他自述云：

……及民六七，桂軍北伐，余曾參預民軍。旋與友人天門白逾桓先生同赴粵。居半年，所感萬端，深覺吾黨人絕無在身心上作工夫者，如何撥亂反正？！吾亦內省三十餘年來，皆在悠悠忽忽中過活，實未發真心，未有真志，私慾潛伏，多不堪問。賴天之誘，忽爾發覺，無限慚惶。又自察非事功之材，不足領人，又何可妄隨人轉！於是始決學術一途，時年已三十五矣，此為余生之一大轉變，直是再生時期。他日當為文，一述當時心事……。<sup>⑳</sup>

古人稱「立德、立功、立言」為「三不朽」。<sup>㉑</sup>杜維明嘗極力稱美熊氏發見真我(authentic self)之盛德<sup>㉒</sup>。其實，熊氏在「立德」方面殊不足觀。他為人既驕且吝，好名好勝而又目空四海，<sup>㉓</sup>時貪、痴、嗔三毒習氣橫發而又不知自檢。<sup>㉔</sup>間中雖亦偶會天機誘發而無限慚惶，<sup>㉕</sup>但最終却僅止於「知及之而仁不能守之」之域。<sup>㉖</sup>熊十力在「立功」方面，亦乏善可陳。他在1906年春曾在軍中組織過一個名叫黃

<sup>⑳</sup> 引自《十力語要》，頁504。

<sup>㉑</sup> 《左傳》〈襄公二十四年〉。

<sup>㉒</sup> Wei-ming Tu, "Hsung Shili's Quest for Authentic Existence", *Humanity and Self-Cultivation: Essays in Confucian Thought* (Berkeley: Asian Humanity Press, 1979), p. 233.

<sup>㉓</sup> 例如，牟宗三曾親見熊十力與北大同事喝茶聊天時，突然把桌子一拍大叫：「講先秦諸子，當今只有我熊某能講，其他的都是胡說」，見牟宗三，〈熊十力先生追悼會上的講話〉（以下簡稱《講話》）該文後附於1984年臺北明文書局再版的《讀經示要》〈附錄〉，頁4。又例如熊十力在湯用彤家中的書桌上，發見錢穆贈送給湯的新著《先秦諸子繫年》，熊拿起該書，一邊讀，一邊用紅筆打叉，最後竟把該書擲地用腳踐踏，破口大罵。此事筆書親聞於湯用彤之子湯一介。

<sup>㉔</sup> 熊氏嘗自省云：「吾病痛甚多，三毒俱與生俱來，好名好勝，亦實潛伏」。（熊十力，〈答某生〉，《初續》，頁23），又云：「宰平常戒余混亂，謂余習氣橫發而不自檢也」。見熊十力，〈紀念北京大學五十年並為林宰平祝嘏〉，《初讀》，頁187。

<sup>㉕</sup> 同注釋<sup>㉔</sup>。

<sup>㉖</sup> 熊十力在晚年檢討一生，也坦承：「吾已衰年，自計少時，亦狂妄度日，三十後漸有真懺悔，自是迄於衰境，猶是知及之，仁不能守之域，……若夫洗心藏密之地，出王游衍之中，中有主而不昧，外肆應而無窮，吾間有之，而實不能常也，顏子三月，吾實不敢自許，程朱陸王諸老先生之誠切謹嚴，吾有愧多矣，可自欺乎。所堪慰者，一生不敢作偽，以自欺人天之耳」，見熊十力〈與李生〉，《初續》，頁139。



崗軍學界講習所的革命小團體，屬於日知會的外圍組織。但由於熊十力心驕氣浮，力主立即舉行武裝起義，全不顧革命力量尚十分微弱，革命時機遠未成熟。他又在軍中的報告欄中貼小字報公開謾罵統帥張彪，<sup>⑤</sup>毫無必要地使自己的組織過早暴露。該組織在 1906 年 6 月即被清廷封閉，在各革命團體中最為短命，而熊十力也被清廷通緝。<sup>⑥</sup>但熊氏在此時又由左傾盲動一變為右傾保守，他先藏匿於何自新家中，後來又逃到江西德安、建昌一帶，在風頭避過後便脫離革命回鄉間躬耕不出，<sup>⑦</sup>一直到五年半後武昌首義成功，才又再回到武昌，重返革命隊伍。由於他表現如此之差，故即令他參加革命之早，資格之老，論功行賞，也只能當個閒曹（都督府參謀）。<sup>⑧</sup>何自新早就指出他並非「事功之材」，熊氏當時並不服氣，但時間却雄辯地證明了何自新的遠見，而熊氏最終也不能不口服心服。<sup>⑨</sup>

熊十力既無法「立德」，又無能「立功」，他決意遠離現實政治，以便把自己的全部心血和精力，灌注入「立言」中，路子可以說是真正走對了。熊氏對形上學的執着和癡迷，以及他在思辯上天馬行空，不可羈勒的天才，使他在哲學的探索中以及在道德形上學系統的營造中異軍突起，高蹈闊步而卓然成家。「立言」成就了熊氏在哲學的不朽，而他在哲學上的不朽，却是由他在廣州的頓悟或天啓直接促成的。廣州的經驗，對熊氏實有起死回生之功（用熊氏自己的話，「直是再生之期」），但他却對其中具體情節幾乎沒作任何交代。儘管他在自述中說過「他日當為文，一述當時心事」，但直到他逝世，文章還是沒寫出來；而到目前為止，我們也沒有發現熊氏在廣州的其他史料。「巧婦難為無米之炊」，在新的史料出現之前，要對熊氏頓悟或天啓的經驗作進一步的深入探究和具體分析，是不大可能的。

如果說，第一次在廣州令熊氏「起死回生」，第二次在廣州却使他「雖生猶死」。任何哲學和文化的創造，都必需要有足夠的自由空間，讓思想翱翔。但在中共統治下的中國大陸，舉國上下，只有毛澤東一人能夠有思想包括胡思亂想的充分自由，而中國的知識分子，却只能按毛思想而思想。他們不僅被剝奪了思想的自由，而且還被剝奪了不思不想的自由。熊十力第二次到廣州，在去與留之間，最後選擇了留下來接受中共統治。所謂一着棋差，全盤皆錯。熊十力在中共治下一共活了十八年，著書凡九種，每一本新書都可以說是一種負積累。因為，每一本新書都

<sup>⑤</sup> 賀覺非〈熊子真〉《辛亥武昌首義人物傳》，頁 42-43。

<sup>⑥</sup> 《十力語要》，頁 164, 503，以及曹亞伯〈武昌日知會紀要〉《辛亥革命》，卷 1，頁 579。

<sup>⑦</sup> 《十力語要》，頁 165；；《熊子真心書》，頁 14a。

<sup>⑧</sup> 徐復觀，《選粹》，頁 348。

<sup>⑨</sup> 《十力語要》，頁 165-166。

標誌着他學術水平的倒退；並且，用梁漱溟的話，標誌着他精神生命的「墮落」。<sup>④</sup>有關熊氏在1949年後的倒退和墮落，筆者已有專文詳加探討，<sup>⑤</sup>讀者可以參看，限於篇幅，不擬在此贅述。

決定滯留在大陸，對熊十力而言，是一極其艱難和痛苦的決定。而促成他作出這一決定，自有其社會、政治、經濟、以及文化思想的各種錯綜複雜的原因。不僅郭齊勇所謂熊氏因不滿國府而投入中共懷抱的說法，是無根游談，<sup>⑥</sup>而牟宗三所謂國府對熊氏不加搶救安排致陷熊氏於竹幕的看法，亦是皮相之論。<sup>⑦</sup>時下的中英文論著，包括筆者的博士論文在內，對熊氏第二次在廣州的處境，最好的也只不過是寥寥數言，一筆帶過，而對熊氏決定留在廣州的種種原因的探究，或失諸太偏，或失諸太簡，致令在熊氏的個人歷史的研究中，留下一巨大的盲點。如果說，第一個盲點（熊氏第一次在廣州），在目前資料缺乏的情勢下，是暫時不可消解的。那麼，第二個盲點（熊氏第二次在廣州），却並不是不可消解的——至少對筆者來說是如此。筆者在1985和1988年間先後獲得熊氏未刊書信兩批。第一批書信共50封，原藏於徐復觀處，徐死後由其長子徐武軍轉贈香港中文大學劉述先收藏。筆者在劉處影印得全部原稿。第二批書信共46封，原藏於梁漱溟家，由北大王守常、景海峰赴梁家拍照，再由景整理打字。筆者現擁有之打字影本即為王守常寄贈。筆者把這兩批未刊書信按照時間順序一一編號歸檔。信件 No. 1 始於 1925 年 4 月 2 日，信件 No. 92 終於 1966 年 1 月 5 日。此外，尚有四件非熊氏所撰者：信件 No. 93~No. 95 為董必武致熊氏私函，信件 No. 96 則為陳毅答熊氏書。這些信件，尤其是由信件 No. 12（1943 年 7 月 5 日）~No. 65（1950 年 1 月 30 日），對熊氏第二次赴廣州的原因，他在廣州時的生活環境、心理狀態，他在去與留之間的舉棋不定，以及他最後決定留下來不走的種種因素，都留下許許多多生動而詳實的紀錄。有了這些書信，再輔以已掌握的許多史料，第二個盲點應該是可以消除的。筆者在博士論文中，並沒有充量地利用這批難得的材料，雖說是為了避免過於枝蔓，但却讓這一盲點長期保留了下來，究其實總是一種闕失。以下，就讓筆者嘗試去消解這一盲點，以為補過。

<sup>④</sup> 梁漱溟，《憶熊十力先生》，頁 73。

<sup>⑤</sup> 翟志成，〈論熊十力思想在 1949 年後的轉變〉（臺北：國際孔學會論文集，1988），頁 1121-1240。

<sup>⑥</sup> 參看郭齊勇，《哲學》，頁 18-25，但郭在該書在臺北易名的新書《文化》再版時，觀點亦稍有改變。

<sup>⑦</sup> 牟宗三，〈講話〉，頁 16-17。

## 二、第二次到廣州的時間

熊十力到底是在什麼時候第二次到廣州？李霜青把日期訂在 1949 年春初，<sup>④</sup>景海峰把日期訂在 1949 年 1 月，似是受了李霜青的影響，<sup>⑤</sup>郭齊勇先把日期訂在 1948 年秋末，後來又改訂為 1948 年 7 月 26 日，<sup>⑥</sup>蔡仁厚則把日期訂在 1948 年秋末。<sup>⑦</sup>以上四人都沒有提供自己考訂日期的根據。據筆者綜合各種材料分析，李霜青和景海峰二人的根據，極可能是熊氏為《十力語要初續》所撰寫的〈卷首語〉。該文中有「昨年、棲止杭州」之語。該文的文氣，強烈地暗示作文之日，作者已經離開了杭州。且該文最後又以「己丑一月十五日漆園老人識」<sup>⑧</sup>作結。我們知道，杭州是熊氏第二次赴廣州前的最後棲止地，而漆園老人正是熊氏的別號，故李、景二人極可能據此把熊氏第二次赴穗之期訂在 1949 年春初或 1949 年 1 月。

郭齊勇把日期改訂為 1948 年 7 月 26 日，不知有何根據。但他最初把日期訂在 1948 年秋末，和蔡仁厚的結論相同。他們二人的根據，明顯本自熊十力的養女熊仲光在〈主宰義〉一文中的記述：「戊子秋末，隨父南游，居番禺郊外黃良庸家」。<sup>⑨</sup>

不幸的是，四人所考訂的所有日期，無一不錯。李霜青和景海峰的錯誤，在於他們忽略了一個最簡單不過的道理。不錯，《十力語要初續》的〈卷首語〉，的確是熊十力在廣州時撰的。但這只能證明熊十力在 1949 年 1 月 15 日已住在廣州，但却不能證明，熊十力在 1 月 15 日之前尚未到達廣州。熊十力在他那篇〈陳白沙先生紀念〉的文章中，提及該文是應陳應先在 1949 年 5 月 27 日的一封專函的請求而作的。文中首述自己在廣州時遭遇到的各種艱難，並述及「力來此、忽忽踰半年」。<sup>⑩</sup>由此，可證熊十力第二次到廣州，最可能是在 1948 年 11 月下旬，最晚也不應晚於 1948 年 12 月上旬。該文與〈卷首語〉同載於《十力語要初續》中，若李、景二人讀書稍稍留心，便不會有此訛誤。

郭齊勇和蔡仁厚的錯誤，却是在於偏信熊仲光「秋末南遊」之辭。牟宗三當年曾追隨熊十力在浙江大學哲學系任教，他明白地告訴我們，熊十力離開杭州轉到廣

<sup>④</sup> 李霜青，〈熊十力〉，頁 6147。

<sup>⑤</sup> 景海峰，〈熊十力〉，頁 310-311。

<sup>⑥</sup> 郭齊勇，〈哲學〉，頁 161，〈文化〉，頁 249。

<sup>⑦</sup> 蔡仁厚，〈年表〉，頁 44。

<sup>⑧</sup> 〈初續〉，頁 1。

<sup>⑨</sup> 〈初續〉，頁 164。

<sup>⑩</sup> 〈初續〉，頁 202。

州，是在1948年的冬天。<sup>⑤①</sup>熊十力在旅居廣州時，曾給浙江大學文學院院長張其昀一信，信中亦有「去冬南下，感民生塗炭未已，道遇流亡者衆」之語，<sup>⑤②</sup>可見熊氏第二次到廣州的時間，是在1948年的冬天而非秋末。

熊氏第二次到廣州的時間，不能早於1948年11月下旬。他在同年11月10日給劉公純等人寫了一封信，內有「粵中先說來接，今情勢如此急，當不能來」之語，<sup>⑤③</sup>其時熊十力本人尚在杭州。又據同年11月25日《竺可楨日記》，浙大校長竺可楨在當天下午六時尚約了吳正之及熊十力晚膳，目的是給熊氏送行，因為「熊明日即赴滬轉廣州」。<sup>⑤④</sup>可證熊氏至少在1948年11月26日之前，尚且留在杭州。

熊十力到達廣州的精確日期，以現有的資料，已殊難考訂。但最可能的日期，應在11月30～12月1日之間，其理由在於：熊十力南下的前夕，正值國軍在徐蚌會戰（亦即中共口中的淮海戰役）中節節敗退，杭州城一夕數驚，謠傳徐州已失陷；<sup>⑤⑤</sup>蔣氏首席智囊陳布雷仰藥自殺後其靈柩專車自滬抵杭，<sup>⑤⑥</sup>更增驚擾。杭民已有人開始南逃，而熊十力便是其中之一。以熊氏對自己生命之極端珍惜，對危險之高度警覺，以及他在當時焦慮驚惶之表現看來，<sup>⑤⑦</sup>熊十力極不可能在逃亡途中，還會有遊山玩水或論學訪友的閒情逸興，他在上海是不可能停留得太久的。由杭州坐火車到上海，只需幾個鐘頭；由上海坐輪船到廣州，所需也不過是三天三夜。熊十力在11月26日由杭州出發，最快在11月30日即可抵達廣州，慢一些在12月1日也該到了。

熊十力在1949年3月28日給徐復觀和陳雪屏的信中，抱怨廣州的物價太貴，害得他自抵廣州後「已四個月未買一次豬肉」。<sup>⑤⑧</sup>1949年3月28日的四個月前恰好正是1948年11月29日。當然，此信中的「四個月」與前信中的「忽忽踰半年」，都不應視為十分精確的時間，筆者並無意根據此信把熊氏抵穗的日期判定為1948年11月29日，而只是和前信一樣，指出熊氏抵穗的日期最可能是在11月底，最晚也不應超過十二月上旬。

<sup>⑤①</sup> 牟宗三，〈講話〉，頁15。

<sup>⑤②</sup> 見熊十力，〈答張其昀〉（《信件》，no. 29），此信無年月日，但據其「去冬南下」，以及「南來本緣良庸商農場為休老計，到此覺氣候不適」等語，知該信寫於1949年熊氏抵粵之後，又熊十力〈與王世高等〉（《信件》，no. 30）信中提及〈答張其昀〉，該信的日期是1949年3月20日，是以知〈答張其昀〉的日期不能晚於1949年3月20日。

<sup>⑤③</sup> 熊十力〈答劉公純等〉，見《信件》，no. 27。

<sup>⑤④</sup> 《竺可楨日記》，卷2，頁1190。

<sup>⑤⑤</sup> 竺可楨1948年11月17日記云「……但午後忽有謠言，米商均將米藏匿，城站之米均不見，傍晚士樵來報告，謂有傳說，徐州已失……損失甚大。因此謠言繁興云。……」前揭書，頁1188。

<sup>⑤⑥</sup> 前揭書，竺可楨1948年11月19日記，頁1189。

<sup>⑤⑦</sup> 這些都將在本文第三節中討論。

<sup>⑤⑧</sup> 《信件》，no. 31。

由於熊氏的兩封信，都指出熊氏抵穗最可能的時間是在11月底，而據竺可楨的日記及筆者已作出的分析，熊氏抵穗不可能早於11月30日，而最可能的時間是在11月30～12月1日。

或問，熊氏抵穗在時間上的絕對上限，我們已知道是1948年11月30日，那麼，它的絕對下限又是哪一天？熊氏在逃抵廣州後，曾給竺可楨寫了一封信，竺可楨收到這封信時，已經是同年12月20日。<sup>⑤</sup>姑勿論竺可楨素來輕視熊十力，<sup>⑥</sup>以竺、熊之間的冷淡關係，熊氏大約不會熱心到在抵埠的第一天即給竺寫信。即使熊十力一下船即給竺可楨寫信，這封信由廣州到杭州，以當時的郵政水準而論，最快也要五天；也就是說，熊十力抵穗的日期，絕對不會遲於1948年12月15日。

### 三、促成熊十力到廣州的因素

爲什麼要費如許力氣，把熊氏第二次到廣州的日期考訂出來？因爲，發生在1948年11月6日至1949年1月10日的徐蚌會戰，是使熊十力下定決心赴粵的最直接和最有力的因素。熊十力的南來，最主要是爲了逃避戰禍以使自己免受池魚之災。職是之故，熊氏的離杭赴穗日期，必與徐蚌會戰的進程，有密切的關係。時下研究熊十力的主要中文著作，不是把熊氏赴穗的日期訂得過早，就是訂得太遲。如果依照郭齊勇和蔡仁厚的日期（1948年秋末），徐蚌會戰尚未展開，國軍敗象未呈，熊氏並無必要急急逃離杭州；如果依照李霜青或景海峰的日期（1949年春初或同年1月），徐蚌會戰業已基本結束，<sup>⑦</sup>國軍的基本武力和全部精銳，已被共軍消滅殆盡，全國再無大仗可打，<sup>⑧</sup>且蔣中正在同月21日宣佈「引退」，國共和談重開，而北平亦在同月31日「和平解放」，對熊氏而言，最危險的時刻，亦早已過去。熊氏在最危險的時刻不南逃，却偏要等到危險過後才南逃，豈非咄咄怪事？

熊十力離杭赴粵的前夕，國軍黃伯韜兵團15萬5千餘人，已在碾莊墟被共軍全部擊滅，而黃維兵團12萬5千餘衆亦已在雙堆集陷入共軍重重圍困中，正作覆滅前

<sup>⑤</sup> 《竺可楨日記》，頁1194。

<sup>⑥</sup> 竺對熊的態度，將在本文第三節交待。

<sup>⑦</sup> 徐蚌會戰最激烈時刻，端在1948年11月9-22日的碾莊墟血戰，是役國軍黃伯韜兵團的所部四個軍15萬人全部被殲，以及在11月23日～12月15日的雙堆集血戰，是役國軍黃維兵團所部11個師及一快速縱隊12萬人全軍覆沒。11月30日，徐州剿總副司令社聿明率國軍邱清泉兵團、李彌兵團，以及孫元良兵團九個軍二十餘萬人放棄徐州南逃，於12月4日在陳官莊被共軍重重包圍，彈盡糧絕，外援不至，士氣低落，已成必死之局。該集團在1949年1月10日全軍覆滅。參看：《淮海戰役親歷記——原國民黨將領回憶錄》（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3），頁1-611。

<sup>⑧</sup> 毛澤東指出「……國民黨只有一百幾十萬軍隊，散佈在廣大地方，當然還有許多仗可打，但象淮海戰役這樣大規模作戰的可能性就不多了，或者簡直可以說是沒有了，嚴重的戰爭時期已經過去了……」，引自〈把軍隊變爲工作隊〉《毛澤東選集》（北京：人民，1969），合訂本，頁1296。

之最後掙扎。形勢雖然險惡，但杭州與徐州畢竟相距千百里，且中間還隔有長江天塹，浙大師生中難免亦有驚恐者，但像熊十力那樣，被嚇得要交代後事的到底不多見。<sup>⑥③</sup>當時浙大尚在上課，師生中亦間有棄教棄學逃亡者，<sup>⑥④</sup>但留下來不走的是絕大多數。<sup>⑥⑤</sup>熊十力對危險的高度警覺性，無疑是緣於他對自己生命的極端珍惜；而他對自己生命的極端珍惜，又緣於他以斯文盡在我的自信和自任。

熊十力自1918年在廣州「頓悟」之後，經過26年的搜腸剝肝，冥思玄想，以儒門易傳為精神，以釋氏唯識為骨骼，會通三教，熔鑄百家，究天人之微，通古今之變，終於在1944年出版的《新唯識論》（語體本）中，真正建立了自己博大精深的道德形上學體系。體系的建成，使剛好在「知天命」之年的熊十力，確信自己是在孔子歿後的二千四百二十三年間，第一次找到了「道統」而又終能使其發揚光大的第一人。<sup>⑥⑥</sup>這道統不僅是中國文化和中華民族的靈魂，<sup>⑥⑦</sup>不僅是中國民主政治的基石，<sup>⑥⑧</sup>不僅是中國科技發展的指針。<sup>⑥⑨</sup>它還是全人類通往大同世界的天梯。<sup>⑦①</sup>在熊氏看來，中國兩千多年的黑暗和近世的積弱，世界各國之間的紛擾和戰爭，都是未聞大道之過。<sup>⑦②</sup>正因如此，這道統不僅是救國的靈藥，而且也是救世的神丹。因為道統就是我，我就是道統，熊十力自覺自己和道統是一而二，二而一的複合體。<sup>⑦③</sup>正由於熊氏自覺與道統「合二而一」，他不能不極端珍惜自己的生命；珍惜自己的生命絕非自私自利，恰恰相反，它是出於一片廓然大公之心，它是為了珍惜道統，而珍惜道統正是為了救國和救世——至少熊十力自以為是如此。

- <sup>⑥③</sup> 在東北全境淪陷的第八日，亦即徐蚌會戰開打的第四日（1984年11月10日），熊氏因驚嚇過度，在給劉公純等人的信中，便有交待後事的意味：「……此紙仲瑜、仲強、世善看後，煩公純或仲瑜郵星賢。來信多日，吾無心覆，吾年已至此，可苟活即苟活，萬一要早去，即自由去，吾諸書星賢幸妥存……」見《信件》，no. 27。
- <sup>⑥④</sup> 竺可楨12月2日日記：「……各種謠言盛傳，有謂浙大將搬家，有謂中大已解散，而學生教員中有不安心者，……學生中亦紛紛動搖，臺灣二女生早已回臺，今日又有……蔡彰華回臺來告辭，湖南女學生亦紛紛告假；…」引自《日記》，頁1190-91。
- <sup>⑥⑤</sup> 據竺可楨12月24日日記，提到校務會議：「……次討論遷移問題，決計暫時不提，亦不提前放假。唯休學申請之期已到，決計延二周，准學生仍可休學」，當時浙大的師生不走的是絕大多數，包括追隨熊氏到浙大任教的牟宗三在內，因為牟認為時局仍可支持一年，不必急著逃跑。見牟宗三〈講話〉，頁15。
- <sup>⑥⑥</sup> 熊十力在給唐君毅等一信中自誇道：「儒佛道根本關頭，漢以來二三千年老夫敢曰無人打得過。老眼無花，老夫可以自信」（《信件》no. 60），熊氏也在《讀經示要》〈自序〉，中云：「……上天以斯文屬余，遭時屯難，余忍無術乎？……」，頁7。
- <sup>⑥⑦</sup> 熊氏自稱他的書已「明經為常道，無時可離，無地可離，無人可離」，見《讀經示要》，頁5。
- <sup>⑥⑧</sup> 熊十力認為儒家的政治學見解同於周官：「……其機制為多元，複雜而不至紛歧，合作而不容獨斷，是以集體形式，發揚自由精神，為人類最完美之典範」，《韓非子評論》，頁27。
- <sup>⑥⑨</sup> 《初續》，頁15-17。
- <sup>⑦①</sup> 熊十力說：「吾胸之所主，與其所趨向，要在明先哲之道，救族類之亡，亦即以此道拯救全人類。此吾六十餘年來提撕警覺，常以之自薰，而唯恐失之者也。」〈答某生〉《初續》，頁23。
- <sup>⑦②</sup> 同注<sup>⑦①</sup>。

珍惜生命主要表現在以下兩方面：第一是生命的保存，第二是生命的滋養。爲了生命的保存，熊氏不能不千方百計避凶趨吉；爲了生命的滋養，熊氏不能不身體力行着養生之學。

最理想和最有效的避凶趨吉，在於未雨綢繆，防患於未然。關於避凶，孔門早有所謂「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天下有道則見，無道則隱」<sup>⑳</sup>的明訓，以及君子不立危墻之下的格言。這些都成了熊氏出處進退的精神依據及行動指南。離杭赴粵，便正是這種精神指導下的產物。

在這種避凶精神的指導下，熊十力早在1947年，便有過一次入粵計畫。這一年春天，是熊氏在離開北大整整十年之後，第一次回北大任教。但到了同年9月，中共的東北人民解放軍在東北全境發動了大規模的秋季攻勢，國府在東北的統治一度出現危機，熊氏眼觀東北，心憂北平，念及自己既一身繫天下之興亡，又豈可處此「危邦」也！於是急忙和正在廣州中山大學任教的老學生黃良庸聯絡，重提在去年曾訂下的「南來終老」之約，<sup>㉑</sup>並寄小款給黃良庸，由黃良庸代爲買穀，<sup>㉒</sup>黃當然回信表示歡迎。後來還是熊氏嫌廣州的「天氣不好」，臨時變卦，在9月底逃離北平後便不肯赴穗，才使這次入粵計劃流產。<sup>㉓</sup>

避凶和趨吉，是生命保存的兩個不可缺少的環節。故熊氏除了小心避凶外，還得努力趨吉。熊氏在每一次更改工作或變換環境，都不忘廣托人事，多方設法，力求爭取更多的機會供自己挑選揀擇。在談待遇和條件時，熊氏也絕不會大而化之，而是斤斤計較，據「理」力爭。<sup>㉔</sup>因爲他自覺自己的出處關係着道統的興衰，而非自私自利。自反而縮，他反而覺得不如此其道則不尊。他在北大時，固然是北大支薪；但他長達十多年離開北大到其他學校教書或講學，也一直照領北大的全薪，<sup>㉕</sup>這在他看來也沒有什麼不對。不僅如此，他還要求其他學校，在禮聘他時要比照北大給他的待遇，即不到學校，只在家中授課，每週二小時，每月底薪六百，並由學校提供住屋等等。他在1947年9月底離開北大之前，便已同時與武大和浙大談條

⑳ 熊氏說：「吾雖孤陋，猶思獨握天樞，以爭剝復。」《初續》，頁19，並請參看注釋⑳，㉑，㉒，㉓和㉔。

㉑ 《論語》〈泰伯〉，8:13。

㉒ 熊十力在1949年9月16日給徐復觀等的信中，提及他早在民國三十五年便與良庸約好「南東終老之事」。《信件》，no. 59。

㉓ 黃良庸在1946年即已爲熊氏在廣東買穀。《信件》，no. 52。

㉔ 熊氏自稱變卦的原因，是「聞天氣不好，吾昨故赴杭」。《信件》，no. 52。

㉕ 例如，熊十力向蔡元培要中研院的房子，提出諸多條件和要求，最後還是蔡元培準備把自己的辦公室讓出來，以供熊氏使用。

㉖ 熊十力在給徐復觀等信中透露，他在1946年主持川中黃海化學研究部籌備處時，托馮文炳把北大支薪換成黃金七兩，見《信件》，no. 59。竺可楨在1948年6月1日日記中記云：「……謝幼偉來談熊十力住屋……現渠尚支北大薪水……」見《日記》，卷2，頁1148。

件，最後嫌武大不能提供房屋，<sup>79</sup>而浙大文學院却答允替他蓋房子並開辦研究所，便在翌年二月來到了浙大。到了浙大，<sup>80</sup>熊十力又繼續和復旦和中山大學討價還價。如果不是徐蚌的戰火，熊十力絕不會這麼快到廣州；如果不是廣州比上海和四川更合熊十力的意，熊十力大約還不一定肯到廣州。

除了避凶趨吉，熊氏之所以離浙赴穗，事實上也和他在浙大的不愉快經驗有密切關係。首先浙大校長竺可楨對文學院聘請熊十力一事非常不滿。竺可楨認為浙大不是養老院，應物色「前途有望的青年」來校任教，而不應網羅如熊十力之類已年逾六十的「龍鍾不堪之過去人物」。且竺可楨又認為熊氏所學，目前正被學生「敝屣視之」，既於「學生學問操行不能有所影響」，又「不能於學校有點滴之利益」，而文學院却「徒慕虛名」，把熊氏請回來「徒事裝飾」，故竺可楨多次向文學院長張其昀抱怨，並深責負責聘請熊十力的哲學系主任謝幼偉之「無眼光」<sup>81</sup>。我們很難想像，竺可楨的怨言，不會傳到熊十力的耳中。由於竺可楨的不滿，文學院雖勉力替熊氏蓋了一「如斗大」的小屋，研究所却終於未能辦成。<sup>82</sup>這對熊氏當是一難堪的打擊。

其次，浙大自1947年10月29日發生了于子三事件以來，<sup>83</sup>在中共的職業學生的策劃和煽動之下，已變成了全國著名的反政府學運中心。連一向愛護和偏袒學生的竺可楨，也忍不住嚴厲責備由中共職業學生把持和操縱的學生自治會「對政治興趣太濃、輿論太偏、手腕太玩弄」，並批評由自治會所出之《浙大周刊》、《求是周刊》以及學報「對於學術文字完全不載，滿篇均是罵政府之文字，無怪乎外人以浙

<sup>79</sup> 熊氏在1947年8月22日給徐復觀等信中，談及「武大請吾，底薪六百，如北大例。每週兩小時，不上堂，亦如北大例。唯云學校無屋，吾住城中，學生入城吾私室授課，而不言為吾租屋，亦不知校中果無屋否？吾尚未允，亦未辭，恐此輩難纏也」，見《信件》，no. 25。

<sup>80</sup> 竺可楨在2月14日日記中提到：「哲學系近聘熊十力到校」，《日記》，頁1120。

<sup>81</sup> 竺可楨在1948年2月14日日記中記云：「……哲學系近聘熊十力到校，熊已六十餘歲，雖對於國學、哲學造詣甚深，但對於學校能有多少貢獻是大問題。要發展一個大學，要緊是物色前途有朗的青年。網羅龍鍾不堪之過去人物，直是養老院而已。由此可見謝幼偉之無眼光也」。

在2月26日日記中他又寫道：「……近國文哲學請熊十力與鍾鍾山，二人皆負盛名，而年均在六十以上。余以為徒事裝飾，而與實際學生無多大補益。因渠等所教過於高深，於學生學問操行不能有所影響也」。在6月1日日記中他又記道：「……謝幼偉來談熊十力住屋……現渠尚支北大之薪水……余數言此輩老先生之來徒事裝飾品，不能於學校有點滴之利益。因目前學生對舊文學等均敝屣視之，哲學系尤應向新途徑走，不能徒慕虛名也……」見《日記》，頁1120, 1122, 1148。

<sup>82</sup> 文學院答允蓋的房子，在1948年7月15日建成，熊氏以「漆園」名其屋，並紀之云：「國立浙江大學文學院，近闢一室，築室如斗大，吾抱膝其間……名以漆園……」，《漆園記》，《初續》，頁31。但辦研究的事為竺可楨以時局不佳，經費困難等理由拒絕，《日記》，頁1120。

<sup>83</sup> 于子三為浙大學生自治會主席，1947年10月25日為國府逮捕，於10月29日在獄中自殺（一說是被殺），因而釀成震驚全國的于子三事件，引發了浙大學生和國府的尖銳對立。參看于學仁《中國現代學生運動史長編》（長春，東北師大出版社，1988），頁691-697。有關於案，還可以參考竺可楨在1948年10月26日～1949年12月13日《日記》，頁1072-1197。



大為共產黨之集中地也」。<sup>84</sup>熊十力來浙大時，浙大學生已完全政治化了。他們果如竺可楨所言，視熊氏為過時的骨董，視熊氏的所學如敝屣。如果說，學生們對一貫支持熊氏的文學院院長張其昀，因其與國民黨的密切關係，尚有鳴鼓而攻的興趣；<sup>85</sup>那麼，他們對熊氏，簡直是連伸出一根小指頭去戳一戳的意願和興趣也沒有。換句話說，學生們對熊十力的侮謾輕蔑，更甚於他們的政敵。因為政敵尚需認真對付，而熊十力本人——包括他一肚皮似乎與時代精神毫不相干的哲學思想——簡直就沒有對付的必要。熊十力血誠滿腔、悲願一片，苦口婆心地要把學生們由政治漩渦中（亦即熊氏所謂「自毀」中）超拔出來，結果却發覺自己只不過是在四望無人的荒漠裏自讚自彈，自說自話。<sup>86</sup>「衆人皆醉我獨醒」，既然「人類方趨於自毀、無可納之正覺，而吾族勇於自亡，甘於鄙賤」，<sup>87</sup>熊十力不能不哀嘆着「人心死、人氣盡」、「八表同昏、衆生顛倒」，他那「振斯人之沉冥，扶乾坤於將熄」的悲心，便不能被「忿之恨之……而羞與濁惡之衆為緣」的「避世、避人、避地」的厭心所壓倒。雖「性智未盡，悲亦時起」，但悲厭二心迭相起伏的結果，熊氏自己也不能不承認是「悲不能常，厭起時多」。<sup>88</sup>雖說儒家不教人效法獨善其身的「自了漢」，但在「道不行」的情勢下，尼父亦有「浮海」之嘆。<sup>89</sup>在厭心壓倒悲心的精神狀態之中，熊氏常思浮海，他在給徐復觀的一封信中說道：

世亂，而年力日衰，憚耗心力。頗思依黃良庸，渡殘年於南海。理亂不關，修短隨化，以海上風光，消人天隱憾。昨答朱君箋云：園吏消搖，庶幾肆志；宜聖坦蕩，樂以忘憂。徵斯人，無以發余之狂言。<sup>90</sup>

表面看來，熊十力在信中自比莊生孔子，似乎真狂得可以。但他的狂只是一種佯狂。因為他逍遙之志，忘憂之樂，都必須在隱居於漆園之時，或乘桴於海隅之後，才有可能求得，故狂言的背後，實蘊藏着滿紙悲涼和無限淒酸。「渡殘年於南海」，對

<sup>84</sup> 轉引自1948年2月14日《竺可楨日記》，頁1120。

<sup>85</sup> 當時浙大激進學生到處張貼反政府、罵人以及侮辱國家元首之壁報。其中有以《總理叛徒》為標題繪一形如蔣中正者，背上插一斬字標籤。浙江地區報紙，亦已認為浙大已成為共產黨策劃和發動學運的中心。張其昀以親國府的政治立場，亦在壁報上被漫罵圍攻，致令張欲出公告辭職，賴竺極力挽留，以及同事代為打抱不平，張才勉強繼續留在浙大。張在南京陷落第二天（1949年4月23日），即離校倉皇南逃，竺可楨為其前途著想，亦贊成張其昀的離開。參看《日記》，4月13日、24日，5月15日，頁1135, 1143, 1241。

<sup>86</sup> 熊氏慨乎言：「……然觸處，輒感人心死，人氣盡，欲與言成已成物之學，不唯無可言，適招侮辱；與言國亡種奴，蒼生塗炭，則漠然不欲聞，甚至報以冷笑」〈與王伯尹〉《初續》，頁33。

<sup>87</sup> 熊十力，〈漆園記〉《初續》，頁30。

<sup>88</sup> 以上引文分別摘自熊十力，〈與王伯尹〉及〈漆園記〉，《初續》，頁30-33。

<sup>89</sup> 《論語》〈公治長〉，5:7。

<sup>90</sup> 熊十力，〈答徐見心〉《初續》，頁21。

熊氏而言，不管是在救世宏願幻滅後的一種自我放逐。故熊氏之離杭赴穗，除了避凶趨吉為其最直接和最重要的因素之外，他那由厭心所引起的「避世、避人、避地」的消極思想，亦是一個不可忽略的重要因素。

#### 四、到廣州後的生活和心境

大約在1948年11月的最後一天，熊十力乘汽輪抵達廣州，船靠岸後，前來接船的黃良庸，便直接把熊十力一行四人帶到廣州東郊石牌的化龍鄉，在一間名叫「觀海樓」的老屋安頓下來。<sup>①</sup>

觀海樓，又名黃氏觀海樓，是黃良庸家的祖屋，座落在珠江之濱。廣州本無海，然而粵人常江海不分，往往把珠江稱為珠海，是以黃氏得以觀海顏其樓。化龍鄉屬石牌鎮治下，離鎮尚有數華里，離廣州約有四十華里，<sup>②</sup>到廣州可走陸路和水路，坐車約需二小時，坐船則需大半日。<sup>③</sup>

與熊十力同來廣州的三人中，有一個是他的幼女熊再光，一個是他收養的嗣女熊仲光，還有一個是他帶來的男傭人。他的妻子傅既光、長女熊幼光、少子熊世菩、均未跟隨同來。

熊十力來到黃氏觀海樓才住不了幾天，便又萌悔意，到了春天更亟欲北歸。他在1949年初給張其昀的信中，就表示他「不久當回故鄉，或入川依舊好」。<sup>④</sup>在同年3月20日，熊十力給徐復觀夫婦一信，又說自己「急欲回滬」和「欲回鄂」。<sup>⑤</sup>熊十力在兩信中表示想去的三個地方，即：(1)到上海復旦任教，(2)回鄉赴武大任教，以及(3)到四川北碚依勉仁中學校長盧子英，其實都是在赴穗前夕經過他一再考慮而最後決定放棄的。放棄赴滬和赴鄂，是因兩地離徐州戰場太近；放棄入川則是據黃良庸云廣州的天氣要比四川好。<sup>⑥</sup>到底是什麼原因，使熊十力突然來了個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致令他把以往三個不如廣州的地方，一變為勝過廣州多多了？！

**原因之一——悲心再起，不甘歸隱。**如果說，熊氏在來廣州的前夕，厭心壓倒

<sup>①</sup> 熊十力在〈陳白沙先生紀念〉一文云：「良庸家距廣州四十餘里，力昨抵廣，即逕赴其家，未入城一次。」（《初續》，頁202）。又黃良庸家地址，見熊仲光〈困學記〉〈自序〉，《初續》，頁159。

<sup>②</sup> 同注釋<sup>①</sup>。

<sup>③</sup> 熊十力在9月7日給徐復觀信中，深怪徐到廣州後竟不來鄉間晉謁：「復觀怪哉，你如來一晤，坐船大半日，水面或不過難受，翌日回城，不過兩天而已，何必不一來……」，《信件》，no. 52。

<sup>④</sup> 《信件》，no. 29。

<sup>⑤</sup> 《信件》，no. 30。

<sup>⑥</sup> 熊十力在1949年9月19日給唐君毅等信中透露：「自卅六年，吾在平，適東北一度危機，良庸叫我南來，說他家有一百畝農場。吾因此欲來。後聞氣候不好，吾昨故赴杭。他說氣候本不好，但無論如何比四川好，我又心動……」，《信件》，no. 60。

了悲心；那麼，他在來到廣州之後，悲心又再壓倒了厭心。自1944年《新唯識論》（語體本）出版後，熊十力的精神方向和工作重心，已由道統的重建轉向道統的傳播。換句話說，亦即由著述轉向講學。<sup>⑨</sup>當時新儒學的講學中心已有四川樂山縣烏尤寺的復性書院以及重慶北碚的勉仁書院，二書院的創辦人馬一浮和梁漱溟二人，又都是熊氏志同道合的講學朋友。但熊十力的壞脾氣，他的驕吝狂妄，以及他以道統化身自居的盛氣凌人，都決定了他不可能與別人同心協力一道工作，更不可能屈居人下。他先因與馬一浮吵翻而離開復性書院，<sup>⑩</sup>後在勉仁書院又與梁漱溟處得甚不愉快。<sup>⑪</sup>有了兩次前車之鑒，他深知自己若真要從事講學，則必須先創立一所自己能全權支配的書院或講學中心。但籌建書院所費不貲，熊氏乃一介寒儒，兩手空空，雖蔣中正曾撥款法幣200萬元資助，而熊十力却深恐講學淪為政治工具，終以病婉辭。<sup>⑫</sup>官方之款既不能受，而熊氏在工商界，既無人緣，又闕人脈，故民間捐款亦邈不可得。終有一工業家孫穎川，願意讓熊十力把其講學中心附設在自己在川之黃海化學社中。熊氏興沖沖離鄂赴川，正草擬講學章程，招兵買馬，但孫穎川却又因生意失敗，無力再予支持，故熊氏只得黯然離川。<sup>⑬</sup>一連串的失敗，使熊氏

⑨ 關於講學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熊十力在《十力語要》中，有極扼要的說明：「吾深感今日著書，決不濟事。今人從小學至大學，所見所聞，皆與大道背馳，其日蔽於浮雜知見者太深，欲其看吾書，談何容易。今誠欲學者敦事業，求真理，則非可徒事著書而已，必親教人焉，然後可冀此道大明，而不至於晦也……」（頁483）。「今日愛我者，皆賜吾以著書，不知斯人陷溺已深，先聖之遺訓，喪亡略盡。區區著書，豈足揮魯陽之戈，以反鑿日乎？吾痛心及此，而不能無意於講學也」，頁483。

⑩ 1939年夏，復性書院創於樂山烏尤寺，馬一浮主講，邀熊為特約講座。熊到復性不多日即以病辭。其辭職之原因，據熊說是他不滿馬一浮「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但這只是說辭，牟宗三坦白地指出兩人交惡的根本原因，是因為馬一浮不願把復性的全權交給熊氏，而甘作一無為的虛君（《講話》，頁11-12），熊在給唐君毅的信中，也談到「復性之事，無關講學，義所不必為，不願生計，而毅然捨去」（《信件》，no. 60）從旁證明了牟宗三的看法。

⑪ 牟宗三嘗追隨熊十力到勉仁書院。據牟說勉仁書院幾乎人人都是梁漱溟的門人，視梁為聖賢，這使熊心中很不是滋味。尤其有一次熊讀到梁的一篇文章。梁在文章中談及自己曾舟中歷險，却處變不驚，因為梁知道他自己已是斯文在抱的，他一死，歷史就會改轍，斯文就要滅亡，老天爺是決不會讓他死的。熊十力閱後，覺得梁竟敢和他一樣，以道統自任，不禁大怒，寫信痛責梁漱溟太瘋狂，梁回信却說：「狂則有之，瘋則未也。」更令熊怒不可遏。職是之故，牟說：「為了諸如此類的原因，弄得熊先生精神很不愉快。有一次為了一件不相干的小事（買鹿茸），熊先生大發脾氣，把勉仁書院的人痛罵一頓，罵得很厲害，連黃良庸這個素被稱為黃面佛，是最沒有脾氣的，亦受不了。這是因為平時所受的刺激太深了，故借機會大爆發……」（《講話》，頁13-14）。牟宗三的話，明白地點出熊在勉仁書院所受的刺激不是別的，而正是當不成教主的刺激。

⑫ 1946年中，徐復觀把熊氏的新書《讀經示要》，一册呈蔣中正，並告以熊氏欲辦書院講學却又無錢的苦況，蔣令何應欽撥款法幣200萬資助，但被熊婉拒。熊十力在1946年6月7日給王孟霖轉徐復觀的信中，提及自己年老，生命力已虧，故決不辦研究所，並要把何款退回（《信件》，no. 22），但他在同月6日給徐復觀的信中，却說出了自己退款的真心話：「研究所不獨今日無精力也，以事勢論，亦宜罷。昔時本意，原專藉鄉誼（專字吃緊），純是民間意味，則講學有效，而利自在國族矣。若聲氣漸張，在我雖無夾雜，而如斯濁世，人心險如山川，妄猜妄誣，吾個人不足惜，其如所擔負之學術何。章太炎一代高名，及受資講學，而士林唾棄……」，《信件》，no. 23。

⑬ 據十力回憶：「抗戰八、九年中，嘗欲本民間講學之風，籌設一哲學研究所，而世既滔滔，天亦夢夢，卒無可圖成。去夏（1946）吾不欲北旋，而重遊久經厭倦之蜀土，以就友人（孫穎川）之約者，亦冀衆人之效，略償萬一。然友人厚意雖可感，其卓識雖可敬，惜彼所主持之學術機構，其基金僅可支持，而吾欲衆人講學，在如斯物價之下，實無可為……」，《十力語要》，頁536-37。

深知自己決無能力籌建書院，於是不得不改變策略，收縮計劃，希望能把迷你形的講學中心，附設在國立大學中，由大學提供設施、經費、學生和學位，以便讓自己及二三講友從容授徒論道，於是始有所謂設立哲學研究所之議。但熊十力設立哲學研究所的努力和遊說，始沮於北大校長胡適，<sup>⑭</sup>再阻於浙大校長竺可楨，<sup>⑮</sup>熊十力離開浙大時，正是自己的各種講學設計以及多年為此付出的全部努力和心血，統統付諸東流之日。心灰意冷之餘，他本來已打定主意歸隱南海，「理亂不關，修短隨化」了。

但是，熊十力在南下途中，目睹同行難友，歸隱的思想很快又動搖了。據他在給張其昀的信中說：「去冬南下，感民生塗炭未已。道遇流亡者衆，皆非小百姓（真小百姓，則就死而已，猶未能逃亡。）此輩昏嬉無覺，吾故興感。若使善類能相結合，何至任此曹壞天下事」。<sup>⑯</sup>被厭心壓抑下的悲心，以及由悲心而起的救國救世的責任感，又在沉寂中復蘇。中國現代知識分子，大都是傳熱的良導體，熱來得快，也發散得快。這和他們一方面無限擴充他們的義務和責任，一方面又無力承擔有着密切的關係。易冷易熱，本來是中國現代知識分子的共性，熊十力自不能外。熊十力到廣州本說要隱居，但到了廣州才幾天，他就寫信給竺可楨，大談他欲以學會之類的名義結集善類，徐圖擴充，從而把中華民族由亡國滅種或萬世為奴的歷史命定悲劇中拯救出來的偉大計畫。<sup>⑰</sup>如果熊十力真要歸隱，那遠離塵囂，訪客稀至的黃氏觀海樓，會是個理想的好地方。但問題是熊十力突然又要救世了。他在給張其昀的長函中，綜述生平，由從軍革命講到改造唯識，再三再四地辯明自己決非獨善其身的自了漢。<sup>⑱</sup>由熊氏的轉變，觀海樓原來的好處，便立刻變成了壞處。試想遠離鬧市，他又如何能及時偵知時代訊息，因應世變？！一年到頭，只間中偶有二三門人友好來訪，<sup>⑲</sup>他一腔子移風易俗、救世救民的熱血，又將向誰傾訴？！熊十力雖

<sup>⑭</sup> 據熊仲光說：「父親避寇難於川，常規設中國哲學研究所，卒無法募款，事遂罷。三十六年回北庠，頗有意商胡校長，於北庠附設之，繼知其不必言，終未言……」，〈仲光記語之二〉《初續》，頁148-149。

<sup>⑮</sup> 見注釋<sup>⑭</sup>。

<sup>⑯</sup> 引自熊十力在1949年初給張其昀的信，《信件》，no. 29。

<sup>⑰</sup> 竺可楨在讀完熊十力的大計後，只冷冷地加了一句批語：「目前欲以學會相號召，恐不易也。」見竺可楨1949年12月20日記，《日記》，頁1194。

<sup>⑱</sup> 熊十力在信末中云：「余之一生，非忘懷世事，亦非故意與人不合，孤遁鳴高，蓋決志於學問一途，不得不與世絕緣，而所以志乎學者，則又出於實感之不容已。雖人生之感，至為複雜，而生丁衰亂，首謀革命，則族類興衰尤為情之所寄……」《信件》，no. 29。

<sup>⑲</sup> 十力在廣州郊區住了年餘，由於交通不便，其間也只有唐君毅、牟宗三、徐復觀、錢穆等人來訪一兩次而已。

恨極大小名流，醜詆之爲大狗小狗，罵之刻毒，<sup>⑩</sup>但若教他從今不見此輩，他又不能再恨誰罵誰，借以渲洩胸中憤憤不平之氣?!<sup>⑪</sup>

**原因之二——言語不通，劃地爲牢。**熊十力操一口湖北土話，和操粵語的當地居民，簡直是雞同鴨講，完全不能溝通。唯一能操雙語的黃良庸，由於中大教務繁忙，又常不回家，使熊十力飽受又聾又啞之苦。更兼熊十力到此不久，黃良庸有二個族侄，即被土匪殺害。由於地方不靖，黃良庸及其家人常誠熊氏不可輕出，而熊氏則被嚇得連出門散步也不敢去了，<sup>⑫</sup>於是熊十力常在信中訴苦，說自己在良庸家悶死閉死，簡直與坐牢無異。<sup>⑬</sup>

**原因之三——水土不服，心隨境轉。**熊十力在中年時得了一怪病。他在冬天不能「衣裘與向火」，<sup>⑭</sup>但又不耐朔方嚴寒，故他在北大任教時，每年都是冬天南下，直到春暖花開才北返。年年往返勞頓，令他不勝其擾，於是時思移居南方。但他抗戰八年在四川，以及1948年在杭州，又頗不耐兩地之卑濕與悶熱。<sup>⑮</sup>在杭時他本有移居上海，「取海風較適」之意，<sup>⑯</sup>但此事又阻於徐州戰火。原以爲廣州天氣雖不甚佳，但至少勝過四川，但誰知他剛到廣州不久，便已發覺自己完全不能適應廣州的氣候。他在1949年初給張其昀的信中，便已說「到此覺氣候不適，不久當回故鄉，或入川中依舊好，以渡餘年」，<sup>⑰</sup>廣東的天氣，即使在春天，也令熊十力覺得過於悶熱潮濕。他在4月6日及4月29日給徐復觀的信中，也一再說廣州「再不能留」，因爲廣州的天氣令他「體力與精神均損敗」。<sup>⑱</sup>入夏以來，他更痛苦不堪，恆覺熱悶疲困，「不得斂其氣而凝其神，用思不能，觀書亦不得」。<sup>⑲</sup>壞天氣不僅

<sup>⑩</sup> 熊十力好罵名流。在他的書信中，斥罵名流之處，真是連篇滿紙。試以《信件》，no. 52 爲例，熊在信中罵道：「凡名流皆狗也，大名大狗，小名小狗，而狗一也。老夫罵盡古今名人非自是，痛族類之亡，情不容已」。

<sup>⑪</sup> 徐復觀在信中暗刺熊氏罵名士，乃緣於一種「與名者爭名不得而挾忿」的酸葡萄心理，惹起熊十力的震怒，熊十力連寫了幾封信給徐復觀、唐君毅、牟宗三、張丕介、錢穆等人，除了怒責徐復觀「無心肝如是」之外，力辯自己罵名流乃是因爲名流們弄得中華民族亡國滅種，或者是萬世爲奴，而非爭名不得。《信件》no. 58, no. 59, no. 60

<sup>⑫</sup> 熊十力在1949年3月28日給徐復觀、陳雪屏信：「我在鄉間太危險，良庸的族侄中，不久曾被匪打死二壯丁……他家人都誠我不可出門。我神經衰弱之病太久，今又年高，叫我閉死，不得出門一步，何以堪？」《信件》，no. 31。

<sup>⑬</sup> 1949年9月16日熊十力在給徐復觀信中，喻黃良庸家爲囚禁自己的牢獄：「又不能出外散步，也無來賓。寶兄君毅等數人來一次而外，並少人來。你想今日何時，誰到四、五十里之鄉而視吾乎？牢囚生活汝嘗一月如何？」（《信件》no. 59）。他在給唐君毅、錢穆信中也說：「且吾恨良庸，尤以住處實是牢獄，散步不可，語言不通……」，《信件》no. 60。

<sup>⑭</sup> 熊十力，〈陳白沙先生紀念〉《初續》，頁202。

<sup>⑮</sup> 熊十力，〈與朱生〉《初續》，頁34。

<sup>⑯</sup> 熊十力，〈答池際安〉《初續》，頁28。

<sup>⑰</sup> 《信件》，no. 29。

<sup>⑱</sup> 《信件》，no. 34, no. 37。

<sup>⑲</sup> 熊十力，〈陳白沙先生紀念〉《初續》，頁202。

影響了他的讀書和思考，還影響了他的心緒。熊氏雖大半輩子在講天人身心性命之學，但其進路端在思辯而非踐履，<sup>⑩</sup>且「平生未有變化氣質之功」，<sup>⑪</sup>故不僅常言行多不合一，<sup>⑫</sup>而心亦常隨緣境所轉。他稟性本暴躁不急，又十分的神經質，心境一不好便亂發脾氣斥罵別人，<sup>⑬</sup>而黃良庸便往往成了他怒氣發洩的第一個對象。

**原因之四——經濟計畫、全部落空。**熊十力到廣州，本是他避凶趨吉的反覆計算下的最後決定。熊氏之所以選取廣州，除了廣州在地緣上離戰火最遠，事急尚可避居海外，實優於上海，而廣州的天氣，又稍勝四川之外，還基於經濟上的兩大理由。首先，是黃良庸家中七百畝的農場，可賴以資生。其次，便是中山大學的教職，可保衣食無虞。熊十力於1946年在川中黃海化學社主持研究所籌備處時，曾把北大多出來的那份薪水，換成了黃金七兩。<sup>⑭</sup>他赴穗前已與黃良庸說好，要把七兩黃金投資在黃良庸的農場，以投資所得的利益維持生計。而且，他還在浙大時，已開始和中山大學討價還價，提出中山大學派人來接以及住屋等諸多要求。只是人算不如天算。當他和中山大學談的條件尚未最後定案，東北國軍已全軍覆沒，而徐蚌會戰經已開場，熊十力急函中山大學，表示願意赴任，但中山大學的答覆，却遲遲不來。熊十力急於逃亡，便對黃良庸表示今後「不談中大」，而一意要到他的農場歸隱。<sup>⑮</sup>熊十力住進黃良庸家之後，老實的黃良庸並不知道乃師已由歸隱轉向救世，當中山大學在1949年1月間發給熊十力一聘書，黃良庸以為乃師必定不肯出山，便不再把聘書轉交給熊氏，也沒有提及此事。熊十力一直到1949年夏才知有發聘之事，其時中共大軍壓境，中山大學已開始疏散，主事者亦已準備逃亡，再赴中山大學談聘約之事已為時太晚。<sup>⑯</sup>熊十力失去中山大學的憑藉，固緣於黃良庸的誤

<sup>⑩</sup> 梁漱溟和熊十力是數十年的朋友，他批評熊十力一生「不事修證實踐，而癖好着思想把戲。」《憶熊十力先生》（臺北、明文書局，民78年），頁37。

<sup>⑪</sup> 林宰平與熊十力相交數十年，相知最深。他批評熊氏的一生病累，在於「平生未有變化氣質之功」，《初讀》，頁18。

<sup>⑫</sup> 韓裕文追隨熊十力多年，在熊門弟子中與十力最為親近。他在給唐君毅信中，却不指名地批評乃師「言行多不合一」。參看唐君毅，〈敬悼亡友韓裕文先生〉，《唐君毅全集》（臺北，學生書局，民77年），卷10，頁595-597。

<sup>⑬</sup> 熊氏自省已過，也自承「吾居危座一樓，如老僧入定，雖雜念似伏，而藏識海中，無量染種，潛滋暗長，未易奏廓清之功，慚愧無已，兼以氣候苦人，此心常為緣境所轉，不獲自在。平生修學，到老不脫凡夫，誠自憾也」。《初讀》，頁202。

<sup>⑭</sup> 參看注釋<sup>⑭</sup>。

<sup>⑮</sup> 熊十力在1948年11月10日給劉公純等信中說：「粵中先說來接，今情勢如此，當不能來：…」《信件》，no. 27，他在1949年9月16日給唐君毅等信中又說：「去年中大孔德與良庸函杭州，要吾到中大。徐州急時又來函，及吾告以行期，孔德不答，大約不任路費之故。吾函良庸，中大不談，吾來則往農場……」。《信件》，no. 59。

<sup>⑯</sup> 熊十力1949年9月16日給徐復觀等的信提到，「去臘，中大曾發一聘書，良庸未與吾，亦未告我。若如浙大故事，向西堂覓一住所，非不可能，吾不知此事至夏天。王季思言之，則局面已大變，時時見報上說疏散，吾何必交涉入城？若早入住定，則可安之也。且孔德自亡要走，陳可忠在動搖，也不知向誰交涉。」《信件》，no. 59。

解。但黃良庸的誤解，又實緣於熊氏的「不談中大」和「歸隱」對他的誤導，此乃熊氏失着之一。

熊氏第二個失策，是沒想到家有七百畝農場的黃良庸，由於家人子女衆多，其實並不是什麼有錢人。<sup>⑭</sup>若要他僅供奉熊氏一人，容或勉力可辦，但若他要他負擔熊氏一行四人的全部生活費，委實是力不從心。故熊十力不好意思，也不能命黃良庸供養，而只得在購買柴火青菜等生活必需品上自掏腰包。並且，由於時局動蕩不安，黃良庸的農場正在收縮經營，裁減員工，黃良庸絕不敢把熊氏的七兩金子，投入這個虧本的行業中，讓乃師遭受經濟上的損失。這麼一來，熊氏赴穗前的經濟計畫，不免全部落空。<sup>⑮</sup>

**原因之五——雖有收入，不能生息。**在毫無收入，只有支出的情勢下，爲了生存，熊十力不能不一方面努力開源，一方面拚命節流。在開源方面，熊十力對凡是能弄到手的錢，幾乎是來者不拒，多多益善。熊氏的收入，主要來自四個方面：(1)教育部的薪金，(2)朋友和學生的饋贈，(3)稿酬，以及(4)中共北京大學的薪資。

(1)教育部的薪金 1949年2月5日，國府行政院遷廣州，3月間教育部開始發放薪資給流亡在廣州的各地教授。這筆錢本屬熊氏所應得，故熊氏當然不會客氣，委託中山大學主管孔德從教育部裏領得1~3月份的流亡教授薪資5萬元。但是，熊氏並不以此滿足，於是便有孔德向當時的教育部代理部長陳雪屏陳情，以熊氏老病艱難爲理由，要向教育部一次預支以後半年的薪水。事後熊十力又不自安，生怕陳雪屏憎其「太自利」，便修書向陳雪屏更正，自云原來本意只想先預支下一個月的薪水。<sup>⑯</sup>此事成功與否，目下已難以稽考，但教育部的款項，一直發放到同年7月止。據熊十力自承，他僅是港幣一項，就一共拿了八百多元，而當時三百餘元港幣，即可兌換一兩黃金。<sup>⑰</sup>流亡教授薪資停發後，熊氏的學生柯樹平，又運用他在教育部的關係，擬聘熊氏爲教育部特約編纂，薪金可按月致送，條件是熊氏需赴臺或赴渝，<sup>⑱</sup>但熊十力却希望留在廣州並同時領取特約編纂的薪金。據熊十力的信，當時教育部的公文在8月31日前尙未下來，<sup>⑲</sup>而熊十力直到9月19日「猶未

<sup>⑭</sup> 熊十力對黃良庸說「……如此時代，你兒女多，吾何可累汝乎……」《信件》，no. 60。

<sup>⑮</sup> 熊十力在多封信中，一再驚呼廣州物價昂貴，例如他在《信件》，no. 52，：「只區區柴與青菜、水、油等零用，而耗費可觀……」

<sup>⑯</sup> 《信件》no. 31, no. 32。

<sup>⑰</sup> 1949年8月31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50。

<sup>⑱</sup> 1949年8月26日熊十力給徐復觀、牟宗三信，《信件》，no. 47。

<sup>⑲</sup> 同注釋<sup>⑱</sup>。

受薪」。⑬照廣州在10月14日陷共的時間來推算，熊氏是極可能拿不到這一薪金。

(2)朋友和學生的饋贈熊十力平素對朋友和學生的饋贈，雖然不是從不感激，但却是極少客氣。他在四川時，既收過徐復觀送來的鷄鴨，⑭也收過郭沫若送來的活鷄。⑮來到廣州之後，劉子泉曾在四川給他先後寄來過幾筆不大的款項，⑯王季思曾送過他幾盒補針。⑰不過，送他東西最多的應數徐復觀。徐復觀乃湖北浠水人，與黃崗熊十力算是小同鄉。他自1943年6、7月間開始修書向熊氏問學，⑱以後便成了熊氏最親近的弟子之一。徐復觀曾任蔣中正幕，當時正利用中樞的撥款，籌辦《學原》月刊，其目的在發揚中國傳統文化之精粹，團結大學教授及其他高級知識分子，組織反共的文化統一戰線。對徐復觀而言，熊十力既是他的鄉黨，他的老師，同時也是他依靠和爭取的最重要對象，因而對熊十力非常尊敬，非常照顧。他曾送熊氏多盒補針，⑲並數次贈款，⑳其中最大的一筆，要數原屬於《學原》的十兩黃金。這十兩黃金，本是《學原》向外放款取息的部份基金。但徐復觀見乃師窘迫，便擅自把它收回，送給熊氏作維持生計之用。㉑

(3)稿費 熊氏每投稿《學原》，都常得到過百銀洋的最高稿費。㉒此外，他應國府要人邀約寫的應景文章，稿費也相當高。例如他應杭立武、吳俊升的「懇托」寫的先聖紀念文，便得稿費銀洋百元。㉓這些稿費，其實是熊氏在國民黨的門人、友好對他的一種變相津貼。

(4)中共北京大學的薪資 1949年1月31日，北平宣佈「和平解放」，從此，北平和北京大學便陷入中共的直接統治和控制之中，㉔爲了統戰，中共不僅繼續按月給熊氏發薪，而且還通過熊十力在北大任教的學生任繼愈，把薪金逕寄到廣州給熊氏。這些薪金包括「解放」前三個月（1948年11月、12月及1949年1月）的欠薪以

⑬ 《信件》，no. 60。

⑭ 1944年9月28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雞、鴨各一隻，收到，吾子殊費事，實可不必也，謝謝。」《信件》，no. 17。

⑮ 據任繼愈回憶：「郭沫若聽說熊先生愛吃雞，滑竿上捆了兩隻雞去看熊先生……」《玄圃》，40頁。

⑯ 《信件》，no. 60。

⑰ 《信件》，no. 52。

⑱ 熊十力在答徐復觀第一次問學的覆信（1943年7月2日），以「古人對老輩或素未謀面者通書，字與辭皆甚謹」爲理由，責徐復觀字蹟太草幾不可辨認，告誡徐爲人爲學須有真實心，並開陳了一番做人治學道理（《信件》，no. 12）。熊氏的坦白真率，引起了徐的傾慕，於是便拜見列入弟子行，見徐復觀，〈有關熊十力先生的片鱗雙爪〉，《選粹》，頁345-346。

⑲ 《信件》，no. 52。

⑳ 《信件》，no. 50。

㉑ 1949年6月11日以及6月16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39, no. 40。

㉒ 1949年9月7日熊十力給張丕介等信，《信件》，no. 52。

㉓ 《信件》，no. 50，以及1949年8月20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44。

㉔ 蕭超然等，《北京大學校史》（上海：教育出版社，1981），頁302。



及「解放」後中共所發實物出售後換回的款項。按理，中共的北京政府和國民黨的廣州政府正處於戰爭狀態之中，熊十力既已拿了國府流亡教授的薪金，便不應再接受中共北京大學的月薪，尤其是熊氏本人受了國民政府直接和間接的那麼多額外援助。但熊十力不僅收了中共北京大學的款項，還頗高興地對徐復觀說，該款「頗有相當之用」。<sup>⑭</sup>熊十力在 1946 年 6 月 6 日給徐復觀的信中，談到他退回蔣中正資助辦學的法幣二百萬元的原因，是不願意為政治勢力所利用。但他接着說：「當局如為國家培養元氣，最好任我自安其素。我所欲為，不必由當局以財力扶持，但勿干涉，即是消極扶持。倘真有意主持正當辦法，則毋寧由教部以國立方式行之。如中央研究院，專為國家學府，則無所不可……」。<sup>⑮</sup>換句話說，熊氏並不是不要當局的「財力扶持」。他所爭的不是實質問題，而只是名義問題（他所謂的「國立方式」）。如果蔣中正的錢，是用教育部或國立大學或中研院的名義送出，熊氏則是樂於接受的（「則無所不可」）。這次中共的款項是用北京大學的名義送來的，熊十力也就受之無愧了。但問題的要害在於，僅變換了一個名義，難道就會引起任何實質上的改變嗎？北大送來的錢，難道就不姓「共」？有關這一點，正在努力開源的熊十力，大約是無暇細想的。

熊十力在開源方面成績斐然。但收入的增加，絲毫也沒有減輕他的危機感。因為這些收入，是隨時隨地都會斷掉的。例如流亡教授的薪資，在 7 月後便斷了；他若不赴臺、渝，特約編纂便是一張不能兌現的支票；徐復觀、劉子泉、以及王季思的能力都非常有限；<sup>⑯</sup>《學原》連能否繼續維持下去，都成疑問；<sup>⑰</sup>至於中共的款項，那是最靠不住的。熊十力是個苦出身，三十五歲前長期在下層社會打滾，以後雖高踞象牙之塔。但對塔外的謀生艱難，却充滿着由體知而來的實感。他深知坐吃山空，結果只會坐以待斃。<sup>⑱</sup>若要根本解決問題，便非得有一長期和穩固的入息。要有一長期和穩固的入息，在當時的情勢下，捨放高利貸別無他途。

熊十力講了一輩子天人心性義利之辨，但他絕不是一個「王何必曰利」的迂夫子。對放高利貸這一件事，他不僅沒有任何心理上的排斥，而是念茲在茲，恨其不

<sup>⑭</sup> 《信件》，no. 50。

<sup>⑮</sup> 《信件》，no. 23。

<sup>⑯</sup> 三人中以徐復觀對熊的貢獻最大和最多。但徐復觀的資源，只靠《學原》那一點點基金，實在也非常的有限。故熊十力對徐說：「你自身也無辦法，何能為吾想？」（《信件》，no. 59）。他在給唐君毅等人的信中也提及：「徐先生本身只有那麼多力量，吾非鄉愚，而求他何為乎？」《信件》no. 60。

<sup>⑰</sup> 1949 年 9 月 16 日前熊十力給張丕介、徐復觀信中，提及「《學原》款甚少，不足支持。」《信件》，no. 57。

<sup>⑱</sup> 1949 年 9 月 10 日熊十力給張丕介、徐復觀信，提及「如錢完了，我不知如何活，局若易，便無一絲生計……」《信件》，no. 53。

成。其實，他抗戰八年在四川，便已經營放款取息。他甚至把自己在四川「能吃好，能寫書」的順境，歸功於自己「錢少而可生息，一月不用之款，便生息一月，兩月以上不用者，便生息兩月以上，故吾不至窮」。<sup>⑭</sup>由這彌足珍貴的四川「深切之經驗」，他知道「如錢不生息，則任何多之錢，必日消於無形」，<sup>⑮</sup>若錢一用完，自己便一定「無可為活矣」。<sup>⑯</sup>自己既是斯文在抱，又肩負着救國救民救世的責任，是萬萬不可輕死的。職是之故，高利貸便非放不可。然而廣州畢竟不同於重慶，在重慶他人地俱熟，又沒有語言上的障礙，放款之事可自己經營；在廣州，他人地生疏，言語又不通，放款之事只有依靠黃良庸。但黃良庸忠厚老實有餘，膽識謀略不足，而且又是個典型的書呆子，除了讀書教書，根本就不知如何去放款，如何去討債，故雖經熊氏多次催請，他總是顧慮重重，按兵不動。試想他連把七兩金子投資在自己的農場，也生怕讓老師吃虧而作罷，他又哪來的膽量，敢把老師的全副身家性命，投入那自己完全不懂，又風險重重的賭博之中？熊氏本來就很懷疑黃良庸的辦事能力，<sup>⑰</sup>故也不敢把他逼得太緊（弄不好血本無歸怎麼辦？）於是，熊十力又把注意力放在炒買炒賣金銀外幣取利方面。不幸的是，這事也得依靠黃良庸，更不幸的是，黃良庸根本就不知道炒買金銀外幣亦可以圖利，結果又是怕損失而按兵不動。<sup>⑱</sup>在亂世中，老實和忠厚本是糊塗與無用的代名詞。熊十力一想到自己竟把身家性命，托負在糊塗兼無用的黃良庸手中，不禁切齒大恨，悔不當初。<sup>⑲</sup>

**原因之六——物價奇昂，影響養生。**因為無法放款取息或炒買金銀外幣，熊十力只好往細水長流、緊縮開支方面設法。由於國府經濟政策的徹底失敗，通貨膨脹已完全失控，各地物價如坐火箭直線攀升。廣州的物價，更為全國之冠，而且一日萬變。<sup>⑳</sup>熊十力所住的石牌地區，日用百貨食品蔬菜魚肉，大都是由廣州市區運來，故價格又高於市區。<sup>㉑</sup>更兼熊十力等是廣東人眼中的「外江佬」，土著欺生排外，買東西不免特別吃虧。<sup>㉒</sup>熊十力四人的食米，早在1947年便已預先買下，據他

<sup>⑭</sup> 轉引自《信件》，no. 53。

<sup>⑮</sup> 同注釋⑭。

<sup>⑯</sup> 《信件》no. 50。

<sup>⑰</sup> 《信件》no. 53。

<sup>⑱</sup> 同注釋⑰。

<sup>⑲</sup> 熊十力在1949年下半年，幾乎在每封信都向人罵黃良庸「糊塗」、「無用」、「無辦法」等等。例如在《信件》no. 60中，他便罵黃良庸「糊塗」、「不諒人苦」、「好輕言而不思考」……並抱怨說若良庸不輕諾，他便不會到廣州。他便「不至如此苦，此所以恨良庸」、「吾若到川，決不會如此苦，所以恨良庸」。

<sup>⑳</sup> 見黃元彬，〈金元券的發行和它的崩潰〉《文史資料選輯》，1981年，第八輯，頁97-108。

<sup>㉑</sup> 《信件》no. 60。

<sup>㉒</sup> 《信件》no. 52。

自己說來穗後又從未買過寸布，手巾縫補用之。<sup>157</sup>四個月未見豬肉，<sup>158</sup>一年內未吃過鷄，<sup>159</sup>只是區區柴與青菜水油等零用，便已「耗費可觀」。<sup>160</sup>他事事錙銖必較，甚至小氣到連寄二份稿到香港給張丕介和徐復觀，也要對方把「寄此二稿之郵票，望着封面貼多少，照還來」。<sup>161</sup>

平情而論，在當時兵荒馬亂，朝不保夕的時勢中，能吃飽白飯青菜，已是人上人了。爲什麼熊十力却自以爲受了天大的苦難和委屈？又爲什麼儘管他一再發誓賭咒，以證明他「一年未見鷄肉」，<sup>162</sup>而熟悉他的朋友學生包括徐復觀在內，却大都不肯相信？原來熊十力對養生術之講究，在師友圈子內是赫赫有名的。他認爲養生只有兩大秘訣，第一是「獨宿」，第二就是「吃好」。他對徐復觀說：「曾文正一生常持獨宿之學，吾平生於此兢兢焉。吾幼極弱多病，然已六十來了，尚緩緩作功夫，此獨宿之效也」。<sup>163</sup>所以，他在生了一堆小孩之後，便跟太太分屋而居。在北碚勉仁書院時，他住在書院的上一室，太太住下一室，相隔三百公尺，熊十力只有在吃飯時的候，才來到下一室，吃完就走，「飯外不相見」。<sup>164</sup>他看見徐復觀太太明眸皓齒，而又與徐復觀鶼鶼情深，便一再勸徐復觀和其妻分房：「你體氣外強而實不充實，爲汝計，從今斷夫婦之事，是活命根本」（自注：任何藥，此事做不到，終無救於短命）。<sup>165</sup>就是爲了這「活命根本」，熊氏乾脆把太太留在兒女家。這次南來不帶太太便是力行獨宿之學的明證。

至於「吃好」，熊氏倒不大講求滋味，却十分注意營養。他最喜歡燉烏龜，譽爲是起死回生的大補之物。然而烏龜不易求，退而求其次，鷄也可以將就。他每天都要燉一隻鷄，再不濟也要「用一斤牛肉蒸之」。他在傳授他的「吃好」經給徐復觀時，還要徐復觀「謹聽」：第一是一定要連吃二年以上，天天不可間斷，否則不易見效；第二是一定要獨吃，「兒女一口也不予他」、「勿分與愛子」，因爲「分則少力」。<sup>166</sup>熊十力並不全信西醫，但對西醫的補針也會「採用一些試試」。補針往往一打就是一二百針，但他却堅信他的活命全靠「獨宿」和「吃好」這兩大法

<sup>157</sup> 同注釋<sup>156</sup>。

<sup>158</sup> 《信件》no. 31。

<sup>159</sup> 《信件》no. 62。

<sup>160</sup> 《信件》no. 52。

<sup>161</sup> 1949年9月10日熊十力致張丕介、徐復觀信，《信件》no. 55。

<sup>162</sup> 熊十力向徐復觀發誓，說自己兩個年頭未見雞肉，「如說謊，跟汝孩子一般大」，《信件》no. 52。

<sup>163</sup> 1944年1月13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15。

<sup>164</sup> 1944年2月2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16，以及徐復觀，《選粹》，頁345-346。

<sup>165</sup> 1948年9月25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26。

<sup>166</sup> 同注釋<sup>165</sup>。

寶，西藥的裨益是微乎其微的。

熊十力曾對他的嗣女池際安（即熊仲光）說：「汝體弱，須注意滋養，切勿自苦。留得此身、發明正學、以救斯人、事孰急於此！刻苦以速朽，甚無謂也……佛典有問：『如菩薩行荒遠之域，絕無可得食，僅有同伴一人，殺之以食則生，否則死，此將如何？』佛言：『菩薩為續慧命故，寧殺人食之，出此險已，力渡衆生』……吾誌之未忘。但此事唯菩薩可行之，凡夫不得藉口以自利而傷物，自造惡業也。聞汝過自苦，吾故舉此，冀汝有以自廣也……」<sup>①⑥</sup>

這段話真正是熊十力的夫子自道。我們知道，熊十力在他的《新唯識論》（文言本）便署「黃崗熊十力造」等字。「造」字是菩薩著書用的字，凡夫著書只能用「著」字，這證明熊十力是以菩薩自命的。<sup>①⑦</sup>菩薩為了續慧法命，連同伴都可以吃，那熊十力的養生，難道不也是為了秉此道統（續慧法命）以救國救世（力渡衆生）？他為什麼不能夠、不應該每天獨吃一隻燉雞？明乎此，我們就不難明白熊十力為何能對自己單獨「吃好」那麼理直氣壯和心安理得，以及無法單獨「吃好」時那麼痛苦不堪和怨天尤人。

熊十力在「吃好」時，絕少潤及他人，也絕少顧及他人。他在自己家中如此，到別人家中作客也如此。熊門弟子唐君毅約在 1940 年謁熊十力於四川璧山來鳳驛黃家花園，發現長期侍隨在乃師身邊的同窗好友韓裕文在吃飯時只吃菜蔬，從不沾肉，因為肉是要留給熊十力一人獨吃的。<sup>①⑧</sup>熊門另一高弟徐復觀也有一段關於乃師吃相的生動記載：

三十四年多，先生到重慶候船東下，住在我家裏。小女均琴，剛剛三歲，先生問她「喜歡不喜歡我住在妳家？」「不喜歡！」「為什麼？」「你把我家的東西都吃掉了！」<sup>①⑨</sup>

由熊十力菩薩的自反，他的「吃好」和獨吃，正是「留得此身，發明正學，以救斯人」，目的光明而大正，絲毫沒有半點自私自利和人慾夾雜。但由三歲小女孩的常識判斷，這獨吃獨佔罔顧他人的「長輩」，不僅奇怪，而且討厭。而世人（包括熊氏的友好門生在內）畢竟是相信常識的時候多，相信熊十力是菩薩的時候少。熊十力也深知他的朋友和學生在暗地裏視他為「怪物」，而決不肯相信一貫注重和

<sup>①⑥</sup> 引自熊十力，〈答池際安〉《初續》頁28。

<sup>①⑦</sup> 熊十力的學生石峻，曾親聞熊十力自稱「熊十力菩薩」，見石峻，〈熊十力的學術道路〉《玄圃》，頁52。

<sup>①⑧</sup> 唐君毅，〈敬悼亡友韓裕文先生〉《唐君毅全集》【卷10，頁598

<sup>①⑨</sup> 引自徐復觀，〈有關熊十力先生的片鱗隻爪〉，頁350。

講究養生如他者，會「從去年以來未見雞肉」，急得發誓賭咒。<sup>⑭</sup>不過，即使他發誓之後，相信他的人還是不會增多。因為，熊氏自入粵以來，一直從未停止過打蓋世唯雄和肝精之類的補針。<sup>⑮</sup>由1948年底到1949年夏初的補針幾乎全是徐復觀贈送的（王季思也送過幾盒）。但由仲夏到9月的補針，却是由熊十力自己出錢購入。補針非常的昂貴，光是這幾個月打針的錢，就用去了熊十力「五百港元上下」。<sup>⑯</sup>當時一兩黃金，只兌換三百餘港元，而熊氏由1949年1～7月所得的流亡教授資薪總和，也不過是港元八百。當時廣州的物價雖昂貴，但港元的購買力還是非常的強大。當時香港的一幢普通樓房大約只值二千餘港元，而廣州的物價，又遠遜於香港，五百港元在廣州，起碼可買一千幾百隻雞。問題的要害在於：熊十力的養生，主要靠的是燉雞而不是西藥，他又怎麼會傻到捨本逐末，把每天可以買上不止一隻雞的錢，用來買補針而不買雞？！可見「從去年來未見過雞肉」的賭咒發誓，其實是欺人之談。<sup>⑰</sup>

必須強調的是，筆者雖認定熊十力在粵一年「未見雞肉」是不可能的，他的哭窮和訴說生活上的窘迫，是「不可全信」的，其中容或有誇張失實之處，以及博取同情多得饋贈之心。但是，筆者並不認為熊十力的申訴「全不可信」。在既無工作又不能放債取息的情勢下，熊十力勢必要縮減開支，他少做幾件衣服，飯桌上少放一道半道菜，以及十天半月少吃一兩次燉雞的可能性是存在的。而熊十力在穗時生活品質，和他在川時相比，確實是下降了。他的養生，也確實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響，這種影響，雖然主要是來自精神方面，而不是物質方面。但瞻望前途，不寒而慄的心理陰影，對養生的戕賊，並不是日日燉雞或打針就可彌補得了的。熊十力後悔錯來了廣州，以他來粵後的種種不滿不適而言，也不是完全沒有道理的。

## 五、去留之間的搖擺不定

對廣州的種種不滿不快和不適，使熊十力亟欲離開廣州。其實，早在1949年2～3月間，熊十力就有回武漢或入四川的打算了。<sup>⑱</sup>只是，經過再三再四的反覆思

<sup>⑭</sup> 《信件》no. 60。

<sup>⑮</sup> 1949年6月11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39。

<sup>⑯</sup> 《信件》no. 52。

<sup>⑰</sup> 熊十力為證明二年頭未吃雞肉向徐復觀賭咒的原辭是：「如說謊，與汝孩子一般大。」（《信件》no. 52），試想一個六十多歲的老翁，如何會變成不足十歲的小孩？若真變成了小孩，那才是真正的返老還童，求神拜佛修仙煉丹也沒有這麼好的造化！熊氏用這種不但無害，而且有益的咒語，替自己圓謊，已證明了他的心虛，由他的心虛，也證明了他的「未吃雞肉」，是徹頭徹尾的謊言。

<sup>⑱</sup> 熊氏在1949年初，即向張其昀表示：「不久當回故鄉，或入川中依舊好，以度餘年。」，《信件》no. 29。

量計算，趨吉避凶的結果，熊十力在3月中旬選擇了上海。四川和武漢落選的原因是入川或回鄂需坐火車，熊氏擔心走陸路不安全。上海地靠海邊，天氣遠比四川清涼；回上海可以坐海輪，不可能被軍隊土匪搶劫，又遠比坐火車回武漢安全。更重要的一點是：回上海還可到復旦任教，不比兩地工作尚無着落，前途堪慮。<sup>⑭</sup>

4月6日，熊十力發了一信給當時尚在廣州的徐復觀夫婦：「吾還是決定赴滬復旦，望佛觀（按：徐復觀原名佛觀）來一商。此地吾再留不得，老年人體力與精神均損敗可惜，似以於四月半走動為好……」。<sup>⑮</sup>在此前不久，他已飛函復旦，要復旦學校當局在4月20日之內，靜候他上船的電報，<sup>⑯</sup>並按時接船。<sup>⑰</sup>在4月10日之前，熊氏還函告美國友人柏特教授他已決定到復旦任教之事。<sup>⑱</sup>熊氏之所以作出這一決定，一方面是難熬旅穗時種種肉體和精神上的苦楚，一方面也是受到了任繼愈來信的鼓勵。

任繼愈告訴熊氏，在中共進入北平後，北大清華目前一切如舊：湯用彤代理北大校長，馮友蘭暫長清華，人均無恙，物價穩定。<sup>⑲</sup>這本來只是中共接管城市、機關、學校和工廠的第一階段，叫做「接而不管」。<sup>⑳</sup>毛澤東向有「不打無準備之仗，不打無把握之仗」的戰略思想。目前的按兵不動，事事不加干涉，正是要秣馬厲兵，蓄勢待發，為日後的全面控制（total control）作最充分的準備。一旦中共認為有了絕對的把握之後，接管就會進入「萬事皆管」的第二階段。坦白交代、低頭認罪、背靠背揭發、面對面鬭爭、公審大會、甚至是逮捕鎮壓，便會如同布帛粟菽，成為「解放區」臣民們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然而，中國的知識分子，却極少有人能洞悉毛澤東欲擒故縱的戰略部署以及秋後算帳的「陽謀」。人們大都是相信眼前的，所謂「軟刀子割頭不知死」，「解放區」的知識分子，經過第一階段和中共接觸之後，絕大多數人都認為共產黨遠沒有傳聞或想像中的那麼可怕，認為在中共治下，也一樣可以安身立命。任繼愈的信，正是當時「解放區」流行思想的直接反映。熊十力雖然是個堅決反對唯物論的唯心主義哲學家，但他對中共極權政體的本質，可以說是沒有什麼具體和深刻的認識。

<sup>⑭</sup> 熊十力在1949年3月20日給徐復觀夫婦的信中說：「吾急欲回滬，恐也難。欲回鄂，又怕車遇險。……吾望復觀、頌喬詳決吾行止。」《信件》no. 30。

<sup>⑮</sup> 《信件》no. 34。

<sup>⑯</sup> 1949年4月10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35。

<sup>⑰</sup> 同注釋<sup>⑯</sup>。

<sup>⑱</sup> 《信件》no. 36。

<sup>⑲</sup> 任繼愈的原信已無可考，但熊氏在給徐復觀的信中，提到任繼愈這封信，並告之以大意。《信件》no. 34。

<sup>⑳</sup> 參看馮友蘭《三松堂自述》，《三松堂全集》（開封：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頁122-124。

他上次南逃，除了害怕被戰火波及之外，害怕中共把他視為「思想敵」予以消滅，至少也是原因之一。任繼愈的信，給了熊氏一顆定心丸。你看，中共不僅不要消滅「思想敵」，而且還讓湯用彤和馮友蘭這兩個著名的唯心主義哲學大師(思想敵)分長北大清華這兩間全國最高學府！熊十力要去的上海在當時雖然還不是「解放區」，但無論是在地理上和心理上與中共的距離，都要比廣州貼近得多了。這說明了熊十力在當時對中共已比較地不那麼害怕了。

不過，到了4月10日，熊十力又想打退堂鼓了。他雖然已不那麼害怕中共，但却依然那麼害怕戰火。當時國共和談雖在4月1日重開。但所謂「能戰，始能和」，國府在當時已陷入了軍事、政治和經濟慘敗的漩渦中，本已不能戰，因而亦不能和。中共數百萬大軍正擂鼓誓師，飲馬長江，只等着和談的面紗一扯破，便直接攻擊南京、上海和武漢。當時即使是不太聰明的人，也知道中共用武力解決國民黨，進而鯨吞整個中國大陸，已勢成定局；而熊十力又確實是個聰明人，他當然知道和談過後便是戰爭，也知道國民黨在大陸的半壁江山決不可保。再戰無益，他甚至盼望國府最高當局為了「心安理得」計，「不如老實投降，無以戰火毀蒼生」。<sup>⑬</sup>同時，他也清醒地知道，他的「盼望」，只是一無法實現的幻想和空想——畢竟，有誰會願意爲了他鼓吹的「心安理得」而自縛轆門、引頸就戮呢？！戰爭既不可避免，上海又是兵家必爭之地，炮火無情，子彈無眼，他既道統在身，肩負著救世的責任，更是不能輕死的，挑這個時候到上海碰上打起來了怎麼辦？！人算不如天算，熊氏雖是個儒學宗師，有時也像愚夫愚婦一樣占卜問卦。他在離杭赴粵的前夕，就找了浙大一個精於用易經算命的楊姓學生替他占過兩卦，到廣州後發覺果然很靈，便在1949年正月立春之後又「飛函令彼占今年行止」。楊生替他占得易經訟卦之九四爻：「不克訟，復即命渝，安貞吉」。這時熊氏又想起了楊生的占卜，便斷以己意，把該卦釋爲：「今局面如此，似不可行，是於復且雖命之，而不得不渝變。故回復即命渝也。安貞吉，安居於此而去，當無問題。」<sup>⑭</sup>

且不說熊氏的解釋，是何等的望文生意，穿鑿附會，不合經文的原意。即使硬要附會現實，難道另一個解釋，亦即「不要留在廣州吵鬧了，到復且後立即轉到成

<sup>⑬</sup> 熊十力在1949年3月28日寫了一封由徐復觀閱後轉國府當時代理教育部長陳雪屏的信，信中有這麼一段話：「如當道真能革心易面，多作良圖，保持半壁，自是佳事。如心猶已往之心也，面猶已往之面也，欲取潰之人心，而支此殘局，終不可能。則不如老實投降，無以戰火毀蒼生，較爲心安理得」。革心易面，談何容易，故這段話上半部只是虛說的門面話，最後幾句才是熊氏的心裏話。由於所談的問題太敏感了，熊氏在信中一再叮囑徐復觀要在陳雪屏閱後，「當面取回，勿示他人」。《信件》no. 31。

<sup>⑭</sup> 《信件》no. 35。

都依劉子泉，便可安享貞吉之樂」的解釋，不是比熊氏的解釋，更通順和更合文法?!由此，亦可見熊氏的求神問卜，畢竟不同於愚夫愚婦。愚夫愚婦把卦文的解釋權留給神職人員，而熊氏却把解釋權收歸自己。由於解釋權在自己手裏，求神問卜便變成了證實自己原來的構想，並使之強化和神聖化的一種心理學上的內化過程 (Process of internal realization) 以及精神上的自我慰藉 (self-comfort)。

上海在目前是不敢去了，同武漢所碰到的問題諒也一樣。熊氏在4月10日寫給徐復觀的信中，劈頭第一句就說：「時局似難知，赴滬與回鄂，均嫌其晚。恐到岸恰遇變局，則不得了也。」<sup>156</sup>在給徐復觀的另一信中，他命徐通知美國柏特教授：上次赴復旦之說取消!<sup>157</sup>最後，剩下來的只是用什麼理由和藉口把自己變卦的決定通知復旦校方了。就在這時候，復旦突然來信，請熊氏不要再來了。大約是當時共軍渡江在即，復旦兵荒馬亂，人心惶惶，誰也沒有時間和精神去招呼熊十力這個出了名難纏的問題人物。熊氏本來就已決定了不赴復旦，故對復旦的來函正中下懷。他平靜地對徐復觀說：「復旦飛函阻吾行，想供給無法，自實情而不可怪也。」<sup>158</sup>

去不成上海、武漢，熊十力突然也不想去四川了。四川雖號稱天府之國，但在中國歷史上，從來沒有一個統治者能憑天險守住了這塊地方。熊氏根本就不信國民黨能保得住四川。<sup>159</sup>所以，到四川也一樣會碰到上海武漢相同的問題。而且，四川的天氣比廣州還壞，又無處教書，生計無著，只能依靠老朋友或學生。所謂長貧難顧，帶著一家四口，長久依人，總不是辦法。<sup>160</sup>熊氏想清楚了這一層後，即使是後來重慶的盧子英、成都的劉子泉來函一再促請，表示願意供養，<sup>161</sup>甚至願付熊氏一行四人的機票，<sup>162</sup>熊十力也不為所動。即使到了1949年8月底，熊氏為武漢陷共後人民集體投江浮屍二萬的流言嚇得魂不附體，曾一度想過要逃到四川，教育部答應提供機票，又答應予以特約編纂的名義按月發薪，但過了不幾天他又反悔了。他在8月26日給徐復觀和牟宗三的信中，提及他不赴川的理由：

昨柯樹平函云：吳士選先生及高教司黃司長，擬聘吾為特約編纂，薪金可按月致送。如赴渝，機位由部設法。如赴臺亦可設法機船云云。吾因此函你們

<sup>155</sup> 同注釋<sup>154</sup>。

<sup>156</sup> 《信件》no. 36，此信無年月日，但按其內容是和當時尚在廣州的徐復觀討論不去復旦之事，當在《信件》no. 35 (1949年4月10日) 之後，又由於徐復觀在4月29日便由廣州護送家眷赴臺，故該信應在4月29日以前。

<sup>157</sup> 《信件》，no. 37 此信無年月日，但應在1949年4月10日後及4月29日前，理由同《信件》no. 36。

<sup>158</sup> 《信件》no. 47, no. 53。

<sup>159</sup> 同注釋<sup>158</sup>。

<sup>160</sup> 《信件》no. 41, no. 43。

<sup>161</sup> 《信件》no. 40。



二人商行止。赴渝決不可行，樹平亦謂不可。前者陶子欽先生勸赴渝實大誤。渝已四面楚歌，川之社會其動亂不亞於粵。那時依人，人都不可自活。吾何依？聞已亂矣。<sup>⑫</sup>

在決定不赴上海、武漢和四川之後，熊十力在廣州雖繼續抱怨，繼續訴苦，繼續罵黃良庸，有時也嚷嚷要走，但畢竟是光說不練，結果是一直在黃良庸家住下來，直到廣州「解放」後三個月（1950年1月）才離廣州北返。廣州——特別是黃良庸家——到底有什麼好處吸引他住了這麼久呢？這問題也只能由熊氏避凶趨吉的思量計度中尋找答案。首先，由地理位置來看，廣州位於中國南大門，離共軍最遠。若國軍節節敗退到廣州，常敗之軍，早成驚弓之鳥，應再無力量和勇氣和共軍對抗，廣州的「解放」，大約不必經歷慘烈的戰鬥，甚至可能不經戰鬥。戰鬥愈輕微，熊氏的安全系數就愈大。其次，黃良庸的家在廣州鄉間，對要救世的熊十力是囚籠，但對要逃避戰火的熊十力却是一個難得的安全島。因為在廣州的「解放」（或保衛）戰爭中，雙方的注意力，都會集中在市區的爭奪和佔領方面，故住在鄉間，要比住在市區安全得太多了。尤其是黃良庸這個人，雖無放款收債炒賣金銀外幣的投機本事，却是絕對的忠實可靠，而且又是本地人，人緣地理都熟，在他的「盡力維護」下，必能安渡險境，使自己在戰後秩序安定，交通恢復之時，再從容北返。他曾以同一理由，力勸徐復觀不要把家眷送往臺灣，而應送到良庸家和他共住：「吾意，你以暫不動為是，有警時，即同吾一起，良庸當盡力維護。秩序定時，仍可一同回鄂。」<sup>⑬</sup>

熊十力的計度思量無疑是正確的。國軍在共軍的窮追猛打之下，早已失魂落魄，鬪志全無。防守廣州的國軍，在共軍前鋒尚未到達之前，便已望風先遁，使共軍兵不血刃便佔領了廣州城。熊十力所在的石牌，更是傳檄而定。買了雙重保險（廣州+鄉間）的熊十力，終於毫髮無損地躲過了戰爭的危險，開始了他在紅朝治下所謂「不失義為主」的「苟活」。<sup>⑭</sup>

最後，剩下一個問題：熊十力為何不離開中國大陸到海外其它地方，例如美國、印度、香港，特別是臺灣？

<sup>⑫</sup> 《信件》no. 47。

<sup>⑬</sup> 《信件》no. 35。

<sup>⑭</sup> 熊十力在1949年9月7日給張丕介、徐復觀的信中說：「老夫本可速了，但亦願得苟全性命時，也如武侯之苟全，看看世事浮雲蒼狗之變。如義不容苟全，則亦自了而已。」由熊氏的全部言行看，所謂「速了」、「自了」只是裝門面的話，「苟全」才是真義。他又在《信件》no. 57中說，「可苟活以不失義為主」。

熊十力確曾動過赴美教書的念頭，<sup>⑭</sup>但這對他而言，無疑是「挾泰山以超北海」，試想他當時已65歲，早到了美國教授的退休年齡，既不通英文，又無任何學位，當時在國際上又寂寂無聞，美國又會有哪一間大學會請他去教書？

熊十力因牟宗三提起，也曾想到印度的國際大學教書，便想找謝幼偉給當時在該大學任教的譚平山修書引薦。<sup>⑮</sup>但基於與赴美任教的同樣限制，這種事情注定是辦不成的，只是熊氏一人的痴心妄想而已。

廣州離香港最近，當時中英邊界尚未關閉，中國人出入香港甚為方便，而熊氏三個親信弟子唐君毅、牟宗三、徐復觀當時都逃到了香港。但熊氏却極少表示希望赴港。這並不是因為香港是英國的殖民地，赴港會傷了熊氏這位民族主義者的自尊。因為熊十力在1949年9月3日給徐復觀的信中，就希望能親自赴港去校對將要在港出版的《十力語要初續》。<sup>⑯</sup>熊十力所以不敢到香港，主要是香港樣樣東西都貴於廣州，而他到香港亦不可能有教書機會，坐吃山空，床頭金盡後如何活？<sup>⑰</sup>其次，他再不能像依黃艮庸一樣依他在港的三個學生。唐、牟剛到港時與難民無異，本身還要常受徐復觀的接濟，<sup>⑱</sup>哪裏還有能力照顧老師？徐復觀的環境稍好一些，但也絕對養不起熊氏一行四口。<sup>⑲</sup>即使養得起，他冷眼看着乃師如何對待黃艮庸，再熱的心也會涼了。再次，是熊氏認定廣州「解放」後，香港也一樣危機四伏。中共容或不會派兵直接進攻香港，但一定會「斷絕交通以困之」，香港遲早還不是死路一條？

那末，最後只剩下臺灣一條路了。據牟宗三說，這還是一條「最好」的路。<sup>⑳</sup>但是，熊氏所以不到臺灣，是否如牟宗三所言，是臺灣大學校長傅斯年根本瞧不起熊十力，不把熊氏請到臺大任教，致令熊十力因生活無着，被逼留在共區？<sup>㉑</sup>牟宗三的話，最多只說對了一半。即使他對傅斯年的許多批評，全部都是事實，但傅斯年還是斷不了熊十力在臺的生計。熊十力不是通過柯樹平、吳俊升的關係在教育部弄到一個特約編纂的位置了嗎？教育部不是答允了要聯絡機帆船運載熊氏來臺嗎？<sup>㉒</sup>

⑭ 《信件》no. 47。

⑮ 同注釋⑭。

⑯ 《信件》no. 51。

⑰ 《信件》no. 60。

⑱ 牟宗三曾寄食在徐復觀家。唐君毅在1966年給徐復觀的信中，也提到「兄十餘年前在港時患難中之相助，……」見唐君毅，《書簡》、《唐君毅全集》，卷26，頁152。

⑲ 牟宗三，《講話》，頁16。

⑳ 前揭書，頁16。

㉑ 前揭書，頁16-17。

㉒ 《信件》no. 47。

可見熊氏不赴臺，是他自己不要來，與生計無關。

是不是如郭齊勇所說：熊十力常罵國民黨與蔣中正，由於對國民黨的憎惡與絕望，故轉而把希望寄托在中共身上而拒赴臺灣？<sup>⑳</sup>不錯，熊氏常謾罵國民黨及國家元首。但在這個世界上，熊氏唯一在公開場合不罵的人，只有一個蔡元培，<sup>㉑</sup>故被熊氏謾罵，並不能說明任何問題。熊十力對國府的能否繼續生存不錯是絕望了，但在當時國府軍事、政治、經濟一齊慘敗的大情勢下，誰還能對國府寄以什麼希望？<sup>㉒</sup>我們只能這樣問：若當時國府在熊十力眼中，還有一絲絲生存的希望，熊十力在國與共兩個政府中，會選擇哪一個？根據當時熊氏對中共的疑懼，他的唯心主義哲學思想，以及他的友好和學生的反共立場，他一定會選擇國府，這是毫無疑問的。

在熊氏當時的心目中，臺灣是絕對守不住的。兵敗如山倒，國軍鬪志全失，一也。<sup>㉓</sup>人心已潰，當局猶不肯洗心革面，二也。<sup>㉔</sup>閩粵與臺灣唇齒相依，閩粵不保，臺灣決不能獨存，三也。<sup>㉕</sup>外援決不可恃，美國決不會為臺灣認真作戰犧牲，四也。<sup>㉖</sup>臺共裏應外合，堡壘最易由內部攻破，五也。<sup>㉗</sup>基於以上五大原因，熊氏斷定臺灣最多只可支撐三個月。為了多玩三個月時間，再涉險一次，是不智；<sup>㉘</sup>第三次世界大戰即將爆發，到臺灣後若住在城市中，則飛機轟炸不能避；若疏散到鄉間，由於二二八事件結下的仇怨，臺人必加殺害，故為了多玩三個月，而陷自己於危亡不測之地，更是大愚；<sup>㉙</sup>即使在臺僥倖不死，但到臺後亦無其他退路可走，中共「解放」臺灣後，必恨其與國府共進退，而坐以「反動」或「反革命」之罪，為了多玩三月，而蹈殺身之禍，更是愚不可及。<sup>㉚</sup>

必須指出的是：認定臺灣必不能守，赴臺有害而無益，並不是熊氏個人的和孤立的見解，而是當時絕大部份知識分子共認的流行看法。大多數知識分子，包括反

<sup>⑳</sup> 郭齊勇，《哲學》頁25。

<sup>㉑</sup> 蔡元培把熊氏聘到北大哲學系任教，後來又在熊氏南下養病的多年間，安排照顧熊氏的生活，故實對熊氏有莫大恩德，這是熊氏在公開場合唯一不罵蔡元培的理由。但在熊氏眼中，蔡元培仍屬於名士，根據熊氏「名士皆狗」的邏輯，蔡元培亦身在狗列，故他在給別人的私函中，一樣的罵蔡元培。《信件》，no. 58。

<sup>㉒</sup> 參看翟志成，〈國民黨是怎樣丟掉大陸的〉，《當代》月刊，1991，卷58-59，頁94-115, 80-101。

<sup>㉓</sup> 《信件》，no. 35。

<sup>㉔</sup> 《信件》，no. 28, no. 31。

<sup>㉕</sup> 熊十力在1949年4月10日給徐復觀信中說：「廣州福建存，臺尚可存，閩廣不保，吾斷言臺不保。臺無共耶……」，《信件》，no. 35。

<sup>㉖</sup> 《信件》，no. 45, no. 57。

<sup>㉗</sup> 《信件》，no. 35。

<sup>㉘</sup> 《信件》，no. 48, no. 52。

<sup>㉙</sup> 《信件》，no. 31, no. 35。

<sup>㉚</sup> 《信件》，no. 47。

共的知識分子在內，正是因秉持這一看法而留在中國大陸的，<sup>⑳</sup>熊十力只是其中之一。不少反共的知識分子，在逃離大陸後，選擇的新移居地是歐、美、香港、新、馬、南洋等地，而不是臺灣，包括當時被熊氏特別在信中指出的「聰明人」胡適在內。<sup>㉑</sup>對當時許多決定到臺灣的人來說，他們的抉擇，體現了一種有進無退的決心，<sup>㉒</sup>甚至是臨危蹈海的氣概。<sup>㉓</sup>不用說，這種決心和氣概，熊十力是沒有的。他不但自己不肯赴臺，在4月10日還寫過一封十分懇切的信給徐復觀，力勸徐不要携眷赴臺。<sup>㉔</sup>友人陶子欽出於對熊氏的一片關愛，請熊氏致函陶希聖，「對赴臺經濟事，言之巨公」。<sup>㉕</sup>熊十力不但「毫不起念」，還在6月16日的回信中扳起面孔，唱了一番高調：

……囑向希聖商行止。老夫不材之本，為無用之學，古董而已。年去古稀無幾商甚行止？與其求人何不聽天。任何人素無干，更不必存分想。道之廢興，身之禍福，一切任天。謂天自藏其理可也。謂天即無其神又何不可。孔子曰：知我者其天乎。熊子曰：我可自由而不須計慮者其任天乎……。<sup>㉖</sup>

但到了8月份，湖南的省會長沙及福建的省會福州分別在4日和17日陷落，廣東屏藩盡失。26日與28日，熊十力在兩天內連續三次飛函徐復觀，每一封信都說自己急欲赴臺，要徐急電教育部準備好機帆船接應後，再由徐和教育部分別打電報，最好是專門派人來通知他上船。<sup>㉗</sup>他還通知徐復觀，他的兩個女兒和傭人有可能和他一道來臺，也有可能留在大陸不來了，但無論是他一人來或四人一道來，都要住在徐復觀的家，由徐復觀維持他或他們的日後生活。他還安慰徐復觀，他將有教育部特約編纂的資薪，而且近日又「吃苦慣」，故請「復觀夫婦勿顧慮」。<sup>㉘</sup>

是什麼事情令原先不肯赴臺的熊氏，突然十萬火急地要往臺灣跑呢？原來熊氏有個項姓學生，在7月18日逃離中共佔據的武昌，8月到達廣西桂林，修書向熊十力報告武漢情況：「武大文法二院解散，國師及中華等皆解散（武大工農醫三院存，周鯁生被去）商務共已一切獨占，人民不得有經營。存款搜盡、糧食括盡、房子

<sup>⑳</sup> 同注釋。

<sup>㉑</sup> 熊十力給徐復觀的信寫道：「……當道人心全失，臺灣決不能固，兵敗如山倒，古話可玩。胡適不留其間，他也聰明……」，《信件》no. 35。

<sup>㉒</sup> 例如：牟宗三對勸阻他赴臺的黃良庸決絕地說：「大丈夫有進無退」，《講話》，頁16。

<sup>㉓</sup> 劉安祺到臺灣初期，想着自己的下場，不是陣亡殉國，就是兵敗跳海。見《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臺北：中研院近代史所，1991），頁184。

<sup>㉔</sup> 資料來源：《信件》no. 35。徐復觀並沒有聽乃師的勸阻，於4月29日舉家移居臺中。

<sup>㉕</sup> 《信件》no. 60。所謂「巨公」指陳誠。

<sup>㉖</sup> 1949年6月16日熊十力給陶子欽信，《信件》no. 41。

<sup>㉗</sup> 《信件》no. 47。

<sup>㉘</sup> 《信件》no. 48, no. 49。

一律重稅，稅外又重之攤派，皆極重，人民衆集體投江，有迴流浮屍二萬多具。外縣極亂，死者猶多。共在武漢成六、七個大學，收店員等爲學生，二個或四個月卒業，將散佈各縣爲政工人員。地方稍好之人，將必無可活……。」<sup>24</sup>

我們知道，中共佔據武漢三鎮的時間是在1949年5月16~17日，離項姓學生逃亡之日僅僅兩個月，在這一時期武漢正處於「接而不管」的階段。故信中所陳述的「事實」，絕大部分都是向壁虛構和捏造，尤其是所謂「集體投江」的戲劇場面。但這封信卻把熊十力唬得失魂落魄，試想「文法二院解散」，不是正斷了他在「解放」後的生計？「集體投江」不是表明了他在「解放」必死無疑？於是他立刻聯想到：「我江西有六十多歲之胞弟及柔弱之侄，此次必全死了。捐稅逼、糧食逼、不死無法。吾不忍想也。無可想、慘也……。」<sup>25</sup>

事後證明，熊十力的弟和侄，其實一個也沒有死。但熊十力却偏愛把想像當成事實。由弟侄「必全死了」，他又立刻想到自己在「解放」後也必難逃一死。於是他又迫切希望能立刻逃到臺灣，他在8月28日給徐復觀的信中說：「因項生說鄂中情況信，吾覺將來回鄉亦絕路也，不如出遊一番，隨時隨地死了算事。到臺灣總有三個月可玩玩，以後則不問可也。」<sup>26</sup>到臺灣畢竟可以多活三個月，原來如此！

然而，謊言畢竟易被揭穿，尤其是「集體投江」浮屍二萬之類的彌天大謊。熊十力大約又聽到了什麼利好消息，才過了三天，亦即8月31日，他在給徐復觀的信中，又表示「解放後欲赴中大教詩詞之王季思君處，他是溫州人，想依他，或就其他中學課生」。臺灣他是不想去了（「赴臺畢竟不宜」）。<sup>27</sup>不過，他却希望教育部能把特約編審的薪水照發給他。因爲他要用這筆錢印書，<sup>28</sup>據熊氏說這本書非常的偉大，尤其是書中的一篇〈答僧文〉解決了「許多大問題：佛教是如何一回事？從來無人真識得，亦無敢問者，此文解決甚精。大空大有，此文抉其精髓」。此外，「書中各文皆有精要」。<sup>29</sup>〈答僧文〉即熊十力命黃良庸遵照他的意見撰寫的〈新論平章儒佛諸大問題之申述〉，他那本偉大的書即後來在港出版的《十力語要初續》。不過，若教育部的資薪不發下來，那他的書就寧可不印。傳道固然要緊，

<sup>24</sup> 《信件》no. 47。

<sup>25</sup> 同注釋<sup>24</sup>。

<sup>26</sup> 《信件》no. 48。

<sup>27</sup> 《信件》no. 50，此信提到了任繼愈把熊氏在北大的月薪及每月所發的實物售賣所得款項寄來之事，這豈不說明了中共的「和緩」政策尚未改，而項生所說之事是捏造？熊氏思想改變，定與此事有關。

<sup>28</sup> 同注釋<sup>27</sup>。

<sup>29</sup> 1949年9月3日熊十力給徐復觀信，《信件》no. 51。

但却萬不可爲了傳道，動用了他賴以爲生的一兩本金。<sup>⑳</sup>

到了9月7日，他正式通知徐復觀「臺行決罷」。<sup>㉑</sup>此後他給徐復觀的信，除了談印書的事，就是大罵黃良庸，大罵清季至今的所有名士，連自己兩個最親信的學生唐君毅、牟宗三也被波及，說他們不該發表文章，學名士出風頭云云。<sup>㉒</sup>在熊十力眼中，全中國只有他一個人有資格發表文章，因爲只有他的文章「句句均無不根之言」，所談者「亦從來未有之義」，中國若不亡國滅種，總有用得着他的書的時候。<sup>㉓</sup>而其他人的則是「不求真知」、「全習世故」、「全是虛語」、「敗壞世俗人心」，故需負「亡國滅種」之責云云。<sup>㉔</sup>

由於熊十力的行爲和他書中宣揚的道理，實在相差太遠了。他的自私、自利、自矜、自伐、反覆無常以及對黃良庸的以怨報德，就連一直把他當作再世聖賢來供奉的徐復觀也開始不能忍受了。<sup>㉕</sup>熊十力在9月3日，還在奇怪復觀爲何在信中對他「草草」「敷衍」，<sup>㉖</sup>9月7日更責怪徐復觀何以由香港抵廣州，和黃良庸匆匆商量了一會熊氏在「解放」前夕的應變計畫之後，便匆匆返港，竟不到鄉間來拜謁，<sup>㉗</sup>但他却沒有警覺到徐復觀態度的改變，正是心中長久積累下來的不滿和憤恨的直接表現。當他在9月10日給徐復觀的一封信中說：「解放後往何處生存之問題，雖不必過計，似不容不一想。到無可想時，自然了之大吉，無所畏。此非假話」。<sup>㉘</sup>「無所畏」當然是假的。因爲「到了無可想時」，除了「自然了之大吉」之外，難道還能有其它的選擇嗎？「似不容不一想」倒是很認真的，但這一想便想到了投共。熊氏在同一天給徐復觀的信中又這樣說：「寧之中大哲學系可去教書否？問君毅。」<sup>㉙</sup>南京的中央大學早在4月24日便已落在中共手中，這時熊氏滿腦子想的不再是原則和道統，而是如何苟活。這不是臨難苟免又是什麼？徐復觀忍無可忍了。他在給熊十力的覆信，請熊氏爲到南京中大任教之事自己直接去問毛澤東。徐在信中還列舉唐君毅和牟宗三如何在香港那極艱難的環境中爲中國文化的存亡續絕「躬

⑳ 熊氏在給徐復觀的信中說：「樹平所說教部編纂名義之薪，只是口頭（未下公文），如不赴臺而有此薪，我想以你之十兩內抽三四兩印稿，不足你助，何如？你不能助則不能印。如教部無薪，我也不敢用金一兩也」。《信件》no. 50。

㉑ 《信件》no. 52。

㉒ 《信件》no. 52, no. 53, no. 54, no. 55。

㉓ 《信件》no. 52。

㉔ 同注釋⑳。

㉕ 熊十力自己也曾說過：「佛觀以師事我，愛敬之意如此其厚……」《信件》no. 22。

㉖ 《信件》no. 51。

㉗ 熊十力抱怨說：「復觀怪哉，你如來一晤，坐船大半日，水面或不過難受，翌日回城，不過兩天而已。何必不一來？」《信件》no. 52。

㉘ 《信件》no. 53。

㉙ 《信件》no. 55。

行實踐」、發奮爲學，以刺熊氏言行不一，事事只想到自己。徐復觀還稱讚錢穆在香港「吃苦誨人，毫無怨言」，以刺熊氏終日怨天尤人，並對黃良庸以怨報德。徐復觀還諷刺熊氏之所以毒罵天下名士，乃緣於自己「爭名不得」的酸葡萄心理。徐復觀還強調，他對他所批評的行爲和個人，「當視爲卑賤。」<sup>⑳</sup>

熊十力收到徐復觀的信後，在9月16日給徐復觀連發了一長一短的兩封信。信中都是自我辯解之辭，但態度總還算好。<sup>㉑</sup>信寄出後，熊氏不禁愈想愈氣，愈氣愈想，便在9月18日一大早托人把徐復觀的信帶到城中寄還給住在香港的徐復觀。第二天又給住在香港的唐君毅和錢穆寄去了一封5000字的長信。信中請唐君毅、錢穆看後，再交張丕介、胡秋原、徐復觀、牟宗三分看，並且還要唐、錢保證一一交到：「如不一一交到，即不成人類也。」<sup>㉒</sup>

信中要以上諸人「平情靜氣，……勿專想老夫之壞，而以良心玩味徐先生信之意味」，<sup>㉓</sup>否則，便會「天地閉，日月食」，全是諸人之罪（「恐罪不在老夫」）。<sup>㉔</sup>

熊氏在信中舉出許多「鐵的事實」，以證明自己叫苦有理、反覆有理、毒罵名士有理、「還怨」黃良庸有理……總而言之，統而言之，全都是別人的錯，自己是一貫的正確，一點兒自責和反省都用不着。熊氏責罵徐復觀刺他是對他「遽坐以罪案」，其結果只會弄得「人倫喪，天理亡，恐皇天也不容」；又責罵其他的人「於吾精神一毫不感覺，而以私意相猜」，並大罵「你們無心肝至是乎！」最後，熊氏氣忿忿地要胡秋原負責把他寄給《學原》的兩部文稿（《十力語要初續》和《韓非子評論》）寄還給他，並要徐復觀向黃良庸取回《學原》的十兩金子。<sup>㉕</sup>書不要出了，金子也要退回，這似乎表示熊氏有意要和他在那香港的那羣反共的友好門人一刀兩斷，劃清界線了。

## 六、「解放」前後及北歸

熊氏和徐復觀絕交，正式斬斷了他和臺灣的關係。他眼前只剩下兩條路可走，一條是「解放」後的苟活，一條是「義不帝秦」的「自了」。熊十力是無論如何不

<sup>⑳</sup> 徐復觀的原信已佚，他對熊十力的冷嘲熱諷，見自熊十力爲自己辯護的一封信，即《信件》no. 60中。

<sup>㉑</sup> 《信件》no. 59。

<sup>㉒</sup> 《信件》no. 60。

<sup>㉓</sup> 同注釋<sup>㉒</sup>。

<sup>㉔</sup> 同注釋<sup>㉒</sup>。

<sup>㉕</sup> 同注釋<sup>㉒</sup>。

肯往「自了」的路上走的。他雖在一封信中，提到「吾欲囑良庸買點安眠藥，留在身邊。萬一太不堪，即作了計。」<sup>②6</sup>乍看真有點捨身殉道的意味，但若我們讀書再細一點，便會發現「欲囑」並不等於「已囑」和「囑」，而正等於「尚未囑」或「未囑」。這證明了安眠藥在當時尚未曾買下。而且該信緊接着又說「猶可忍當然忍住，候自然了結，別無可說者」。<sup>②7</sup>講來講去，「自了」到最後還是「以不了了之」。熊氏拒絕「自了」的原因，據他自己說，主要有情和理兩個方面。在情的方面，是出於他自己對人類前途的關切。他說：「世事如斯，吾亦偶有自了之意，而終不肯了者。欲多活五年左右，看大戰情形。吾於人類終有不能自己之愛與憂，不能放下關切之情，所以想看看前途。」<sup>②8</sup>

在理的方面，是因為徒死無益。他說：「我多年有一痛念，何痛？古人當危亡時，有生道，有死道。有生道者，可退隱也。有死道者，如願以一死反抗惡勢力，則一死可以明正義，激天下之公憤，即此死足為國家民族之生命力，予以興奮與培養或助長是重於泰山也。今也不然，生則不可望武侯之可以苟全，死乎則當今之世，雖不利於國之作法而不可責以亡國罪。彼有思想，有學說，有所據之正義，而公憤且歸於彼矣……汝若死天下所共斥，羣衆與大學師生所稱快，不如一死蟻也。故今日善人無死道，誠然之言也。世道至於無死道，而人道乃真窮矣！」<sup>②9</sup>

於情方面是「不忍」，於理方面是「不應」。經過自反之後，熊氏認為自己不忍也不應「自了」。他唯一能走的，便只剩下「苟活」這一條路了。熊十力在苟活方面，是早有準備的。他知道苟活的關鍵，在於如何避過戰火的波及。他到廣州之後，忍受了種種苦楚以及移居的誘惑，堅持不離開黃良庸的家——那個他曾視為囚籠的地方——就是為了要在戰亂中躲進一個買了雙重保險的堡壘。他也知道，他在「解放」後的苟活應該不會有問題。因為，中共在勝利後，為了恢復經濟和準備對美作戰，必須用較寬大的懷柔政策以「收拾民心」，利用知識分子（例如浙大校長竺可楨到北平後備受歡迎，即是其中明證），<sup>③0</sup>而不可能「破壞太狠」；<sup>③1</sup>何況他從未做過國民黨的官，中共不大可能特別來找他的麻煩。<sup>③2</sup>唯一可慮的倒是他信奉的

<sup>②6</sup> 1949年8月13日熊十力給徐復觀等人的信，《信件》no. 43。

<sup>②7</sup> 蔡仁厚在引這段話時，抄漏了一個最吃緊的「欲」字，並且把這段話的後半部分全部省略掉。無意中造成了熊氏會要決心殉道的錯覺。見《年表》，頁46。

<sup>②8</sup> 《信件》no. 31。

<sup>②9</sup> 《信件》no. 60。

<sup>③0</sup> 《信件》no. 45。

<sup>③1</sup> 《信件》no. 35。

<sup>③2</sup> 熊氏在廣州「解放」後的第十天尙命熊仲光用「重枕」的化名，寫信給在香港的唐君毅報平安，信中並說：「他（熊十力）一生閉戶為學，並不會談政，也不在名流之列，用不着顧慮」。《信件》no. 61。



是唯心論哲學，有可能被中共視為「思想敵」。<sup>⑤</sup>但他不是名流，他的思想在當時社會上毫無影響，對中共的意識形態也不構成威脅，中共大約也不會過份為難他。<sup>⑥</sup>君不見比他有名得多的兩個唯心主義大師，不是已分別出長中共的北大和清華了嗎！

爲了「解放」後的生計，熊十力希望能到大學教書，因爲，「解放」之後，再也沒有友好門人可以讓他去「依」了。他手頭的存款雖不少，但「解放」後看來也不能放高利貸，坐吃山空，到頭來也只有餓死。於是，熊氏先爲自己訂下了「解放」後在大學教書的「不易之矩」：(1)「將來學校不能容吾說所欲說之話，而或容吾說其勉強可說之話，吾當教書」；(2)「如果必逼吾說所不可說之話，則必不入學校，或餓死亦聽之安之。」<sup>⑦</sup>仔細研究熊氏的「不易之矩」，我們發現只有第一句，亦即他決不說中共不允許說的話（「不容吾說所欲說之話」）是極明確的，其餘的兩句則完全沒有交代。什麼是熊氏「勉強可說之話」？什麼又是他「不可說之話」？範圍在哪裏？底線在哪裏？則只有天知、地知、熊十力知！由於完全沒有界定，熊氏極易把中共要他說的每一句話，都說成是他「勉強可說之話」或者不是他「不可說之話」，所謂「不易之矩」其實是「全無規矩」。

1949年10月14日，廣州被共軍佔領，熊氏也正式開始了他「解放」後的苟活。香港方面，他雖與友好門人劃清了界線，但還有一事他放心不下。這當然不是他賭氣要還給《學原》的十兩黃金。這黃金本是他賴以活命資生的老本，發脾氣時說要還，但那只是一種姿態，好在徐復觀也沒有真的要他還。故熊氏又把責任全推給了老實人黃艮庸，他在11月18日給唐君毅和胡秋原的信中說：「艮庸處小款，早令交還，他總躊躇，吾亦無法自辯。」一句「無法自辯」，<sup>⑧</sup>即表明十兩金子不還了。

熊十力放心不下的，是他寄給《學原》出版的《語要初續》和《韓非子評論》，他發脾氣時說要把文稿收回，其實也是一種姿態，心中倒是盼望《學原》能繼續出書的。因爲，在當時除了《學原》，有誰願意賠本出他那兩本沒多少人看的書！10月24日，即廣州陷共第十天，他就命熊仲光以「重桃」的化名，寫信給唐君毅，老着面皮請唐君毅催促《學原》趕快印書。<sup>⑨</sup>10月30日「重桃」又寄掛號信給唐君毅，要

<sup>⑤</sup> 熊十力公開承認自己是唯心論者，（《新唯識論》〈下附〉，頁59），並以豆不可生麻，公開批評唯物論。《新唯識論》4章，頁63，7章，頁42-50。

<sup>⑥</sup> 同注釋<sup>⑤</sup>。

<sup>⑦</sup> 《信件》no. 60。

<sup>⑧</sup> 《信件》no. 63。

<sup>⑨</sup> 《信件》no. 61。

唐把印好的書「酌寄幾本來」，<sup>⑤</sup>由第一信到第二信，頭尾相隔六天，在六天內竟要求別人把書印好寄來，可見熊十力事事只想到自己，是何等的不近人情和不替人設想。到了11月11日，熊十力已覺忍無可忍了，便直接寫信給唐君毅，氣勢洶洶地質問：「書就未見酌寄幾本來，豈未果印耶，何不直作答？如已印好，切切先郵若干本來。」<sup>⑥</sup>到了11月18日，熊氏又寫信給唐君毅：「如不印千萬於接信之日，即取郵還我，萬不可緩，不可失也。悔以前不該寄也！此不可失也，心血所存也！」。<sup>⑦</sup>

其實，熊十力在發此信之日，距「重桃」通知印書之日，總共也不過25天，哪夠時間出書？而熊十力却在信中搶天呼地，好像不知受了多大的欺騙和委屈。由信中「如不印……」分析，熊氏其實並不真要《學原》退稿。他只是希望通過自己的無理取鬧，壓逼唐君毅等人拼命為他的新書督工趕印。熊十力目的是達到了，在唐君毅等人的拼命催督之下，《語要初續》終於在12月中正式出版。

熊十力在10月25日分別給南京中央大學的宗白華、北京大學的湯用彤，以及燕京大學的張東蓀寫信求職，在11月18日却得到了一意外的電報。這電報其實在熊氏求職之日已發到中山大學，只是因黃良庸長久未到中大上班，一直到上班那天才發覺，並給熊氏帶回來。電報由董必武、郭沫若聯名，有「歡迎北上，並已函葉主席資送」等字。<sup>⑧</sup>熊十力和中共搭上關係，據李霜青說，是李四光在9月份到廣州接的線。<sup>⑨</sup>李霜青並無提供資料來源，故僅錄於此備考。但無論如何，熊氏必在廣州陷共之前便已與中共搭上了關係，否則董、郭的邀請函電不會在廣州陷共10天後即到達中大。

熊十力得到了董、郭的電報，馬上又神氣起來了。他立刻覆函董、郭，和對方講待遇、談條件，好像時光又倒流回「解放」前。他告訴唐君毅他提的主要條件是：「如於北大允吾依舊例教書、課日如故、冬寒南回、春暖北上、不登講臺、二小時等，一切如舊，吾可回北大任教。如果任何官銜，決不北上」。<sup>⑩</sup>但其實他的條件，還包括了教授的最高薪級、北京城座北向南的房子，以及北返路上要人招呼 and 火車的頭等臥舖等等。<sup>⑪</sup>經過一番討價還價，熊十力在1950年1月底由中共廣州市

<sup>⑤</sup> 「重桃」的原信已找不到了，但熊十力在11月11日給唐君毅的信中，提及此事。《信件》no. 62。

<sup>⑥</sup> 同注釋<sup>⑤</sup>。

<sup>⑦</sup> 《信件》no. 61。

<sup>⑧</sup> 同注釋<sup>⑦</sup>。

<sup>⑨</sup> 李霜青，《熊十力》，頁6149。

<sup>⑩</sup> 《信件》no. 61。

<sup>⑪</sup> 1950年1月28日董必武致熊十力信：「僉以為兄所提不作官、能講學、路上要人招扶等，都容易辦。只有找座北向南房子一事，至今尚未弄妥，非敢緩也，求之實難。政府負責人仍有住旅館者，房子難覓，由此可見。但此非謂來京無住處也，只是不甚如意耳。……北上乘車事，已函李主席照顧。聞漢路只有二等臥車開行，如無頭等臥舖，亦請原諒。」《信件》no. 93。

長葉劍英的禮送下，乘火車離開廣州，到達武漢停留約一月，受到中共武漢市長林彪的設宴招待。3月由武漢到北京，任教於北大哲學系。1954年秋熊十力離京到上海定居，從此脫離北大，也沒有再講學，1956年熊十力被中共指派為全國政協特邀代表，以後被選為二、三、四屆全國政協委員，一直到文化革命之前，都備受中共禮遇。1968年5月23日熊氏病逝於上海，享年八十有四。

縱觀熊十力在「解放」後的18年間，中共雖不容熊十力說「所欲說之話」，但也不會強逼他說「不可說之話」，而僅以熊氏「說其勉強可說之話」為滿足。這是中共對熊氏的格外寬容，也是熊氏自身的造化。但熊氏下半生衣食皆仰給於中共。所謂「居移氣」，他的「勉強可說之話」未免說得多了一些。例如他在列席1964年12月三屆人大會議，對周恩來的《政府工作報告》大肆吹捧，竟至寫下讀書心得請董必武轉呈周恩來，並獲周恩來贈以《毛選》及馬列其它著作，已跡近肉麻。<sup>⑥</sup>為了和馬列毛思想對話和會通，他又多說了許多「勉強可說之話」。這不僅使他「解放」後的著作在學術水平上大大落後於他在「解放」前的著作，還嚴重地擾亂和破壞了自己在「解放」前千辛萬苦營造出來的道德形上學體系。<sup>⑦</sup>以苟活而言，熊十力無疑是十分幸運的，但為了苟活，他却扭曲了他自許承擔的道統，結果不是「以身殉道」，而是「以道殉身」。這又是熊氏的大不幸。

## 七、結 束 語

熊十力是以弘揚道統以救國救民救世而自肯、自信和自任的，但他在廣州前後三年的言行舉止，處處表現出自矜、自伐、自私、自利、反覆無常以及以怨報德，却又與他要弘揚的道統完全相反。構成熊十力思想與行為之間存在如許巨大的斷裂和如許深刻的矛盾的基本原因，在於他以聖賢自居、以道統的化身自命、進而視自己的自然生命（身體）與道統合二而一，又完全拋棄了修身。和熊十力一樣，真正的儒者也是以弘揚道統以救國救民救世而自肯、自信和自任；但和熊十力不一樣的

<sup>⑥</sup> 1964年12月29日，熊十力上董必武一函，並要董看後，「千萬代陳毛主席」，信中說：「……周總理之《政府工作報告》，力未能赴會場親聽，只好在住室內細心研究，反覆顛翻。唯覺得偉著廣大深遠，精細正確，不獨是我國革命和建設之寶典，而實乃全世界人類反資、反帝、反殖民、消滅三大毒物，趨進於共產主義社會之慧日也。……而讀周總經理此次偉著啓發我對於階段鬥爭一至廣至大的問題，自愧昔年無真了解……我若不讀周總理之偉著，將長在糊塗中過活……糊塗是失去人的良心，即不成爲人也……敬請主席崇安並敬謝周總理偉著之盛德」（《信件》no. 89）。周恩來贈熊書事見於1965年1月20日董必武給熊十力函：「前函計達，尊函已轉周總理閱。茲寄上《毛選》四函，恩格斯之《費爾巴哈與德國古典哲學之終結》及毛主席四篇哲學論文各一函。《毛選》宋體大字線裝本係非賣品……諸書均周總理代覓。」《信件》no. 95。

<sup>⑦</sup> 參看翟志成，〈論熊十力思想在1949年後的轉變〉，頁1121-1240。

是，真正的儒者却從不敢以聖賢自居，不敢以道統的化身自命，更不敢視自己的原始生命（身體）已經與道統合二而一。真正的儒者毋寧是充分地正視到自己的原始生命與道統的巨大距離和差異，因而躬行踐履、進德修業，不斷地把自己原始生命中氣質的偏頗和物慾的迷執克服減損到最低限度，以求向道統不斷地逼近。換句話說，真正的儒者的弘道過程，同時也是他們通過修身向道統無限逼近的過程。修身的過程所以是無限的，正是因為原始生命和道統，兩者無論如何接近，總不會毫無距離。正因如此，修身在真正的儒者有生之年，是永遠不會停止的。沒有任何人在活着的時候就能自命成為與道合二而一的聖人，是故孔子必須承認「若聖與賢則吾豈敢」。但熊十力却反其道而行之，他把儒者「人能弘道」的信心和責任感，轉換成「道即是我」「我即是道」的我慢和我執。由這我慢和我執，他不僅以聖賢自居，更把自己的身體（原始生命）看作和道統「合二而一」。這麼一來，他的身體——本來是載道之具——却變成了道統的本身。職是之故，由熊十力身體發出的舉動言行，都無不成了道統的直接呈現，因而不能也不應通過修身來加以限制。熊氏一切稀奇古怪、不近人情的舉止言行以及他精神上的種種狂妄偏執的病累，都是直接由此引起的。他不僅沒有把自己的身體變成承載道統的工具，而是把道統變成了他身體的工具。真正的儒者是「以身殉道」，而熊十力却是「以道殉身」，這對畢生自以為是致力於弘道救世的熊十力而言，不僅是最大的悲劇，而且還是最大的反諷。所謂不由修養的「當下即是」，正是晚明王學末流的真命脈，而熊十力現象可視為王學末流在現代的最大一次借屍還魂。黃宗羲目睹王學末流的「講學」所釀下的「亡天下」的滔天巨禍，曾慨乎言：講學必由修身，不修身則不能講學。熊十力悲劇的深刻教訓，以及黃宗羲的喟嘆，實在值得當代新儒學家以及一切有志於身心性命之學的仁人志士再三警醒。

## 後 記

本文提及的許多人物，與作者非師即友，淵源甚深。本文對所有人物一律直稱其名，一方面是為了行文的方便，一方面也是為了撰史所必需的客觀與公正。作者對師友們由衷的敬意，絕不因在本文中不曾冠以「師」、「先生」或「兄」而有絲毫損減。

本文所依據的熊十力未刊書信96封，由於篇幅的關係，無法附繫於本文之後。為了便利讀者覆按，同時也為了替當代新儒學史保存這批極其寶貴的史料，作者已

情商得《當代》月刊主編金恒焯兄的俯允，將由《當代》月刊把這些書信分批全文照登。

熊氏的未刊書信，分別由香港大學劉述先教授及北京大學王守常教授提供。引用和刊登這些信件，亦已徵得信件的主要原持有人，亦即徐復觀先生的夫人王世高女士的同意。本文蒙戴璉璋教授、陶英惠教授、張壽安博士、陳永發博士、熊秉真博士、以及沈松僑教授和劉佑知教授審閱原稿並賜予許多寶貴的意見。《集刊》主編黃福慶教授一再寬容，延後截稿日期，使本文趕及在此刊出，肅此一併致謝。